

公司代码：688256

公司简称：寒武纪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所述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陈天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溟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振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寒武纪、公司或本公司	指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中科算源	指	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艾溪合伙	指	北京艾溪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艾加溪合伙	指	北京艾加溪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寒武纪	指	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寒武纪	指	安徽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雄安寒武纪	指	雄安寒武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艾溪	指	南京艾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寒武纪	指	苏州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寒武纪	指	寒武纪（西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寒武纪	指	寒武纪（香港）有限公司，Cambricon (Hong Kong)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横琴三叶虫	指	珠海横琴三叶虫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寒武纪	指	寒武纪（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显生	指	南京显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昆山寒武纪	指	寒武纪（昆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埃迪卡拉	指	上海埃迪卡拉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寒武纪控股子公司。
上海硅算	指	上海硅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埃迪卡拉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51% 的股权。
行歌科技	指	寒武纪行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寒武纪涌铎	指	南京寒武纪涌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三叶虫创投	指	南京三叶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琴智科技	指	广东琴智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横琴智子	指	珠海横琴智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中科院计算所	指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英伟达	指	Nvidia Corporation
《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芯片、集成电路、IC	指	集成电路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将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电子元器件按照设计要求连接起来，制作在同一硅片上，成为具有特定功能的电路。IC 是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的英文缩写，芯片是集成电路的俗称。
人工智能、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的缩写，计算机科学的一个分支领域，通过模拟和延展人类及自然智能的功能，拓展机器的能力边界，使其能部分或全面地实现类人的感知（如视觉、语音）、认知功能（如自然语言理解），或获得建模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如机器学习等方法）。
集成电路设计	指	集成电路在制造前的整个设计过程，包括电路功能定义、结构设计、电路设计、电路验证与仿真、版图设计等流程。

智能芯片、人工智能芯片	指	人工智能芯片、智能芯片是专门针对人工智能领域设计的芯片，包括通用型智能芯片与专用型智能芯片两种类型：通用型智能芯片是针对人工智能领域内多样化的应用设计的处理器芯片，对视觉、语音、自然语言处理、传统机器学习技术等各类人工智能技术具备较好的普适性；专用型智能芯片是面向特定的、具体的、相对单一的人工智能应用所设计的专用集成电路。
IP	指	Intellectual Property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知识产权，为权利人对其智力劳动所创作的成果和经营活动中的标记、信誉所依法享有的专有权利；在本报告中，智能处理器 IP 指智能处理器的产品级实现方案，由核心架构、代码和文档等组成。
加速卡	指	用于加速特定领域应用程序的板卡产品，其核心构成是板卡上的计算芯片，通常通过主机的附加接口（如 PCIe）接入到系统中。常见的加速卡产品有图形加速卡、视频编解码加速卡、人工智能加速卡等。
云端	指	在计算机领域中一般指集中在大规模数据中心进行远程处理。该处理方案称为云端处理，处理场所为云端。
训练整机	指	公司的训练整机指由公司自研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提供核心计算能力，且整机亦由公司自研的训练服务器产品。
终端	指	相对于云端，一般指个人可直接接触或使用、不需要远程访问的设备，或者直接和数据或传感器一体的设备，如手机、智能音箱、智能手表等。
边缘端	指	在靠近数据源头的一侧，通过网关进行数据汇集，并通过计算机系统就近提供服务，由于不需要传输到云端，其可以满足行业在实时业务、智能应用、隐私保护等方面的基本需求；其位置往往介于终端和云端之间。
生态	指	在计算机领域，生态一般是基于指令集或处理器架构之上的开发工具、开发者以及开发出的一系列系统和应用的统称。生态的繁荣对于该指令集或处理器架构的成功非常重要，衡量生态的指标包括软件工具链及其上层应用的完备性、开发者和用户的数量、应用场景等。
计算能力	指	通常以芯片每秒可以执行的基本运算次数来度量。在执行同一程序时，计算能力强的芯片比计算能力较弱的同类型芯片耗费的时间短。
数据中心	指	一整套复杂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的总称，主要由计算机系统和其它与之配套的设备（例如通信和存储系统）组成，亦包括相关的辅助设备、设施。它为用户提供计算和数据存储、服务器托管等业务，是互联网和云计算业务开展的关键物理载体。
SoC	指	System on Chip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系统级芯片，指在一颗芯片内部集成了功能不同的子模块，组合成适用于目标应用场景的一整套系统。系统级芯片往往集成多种不同的组件，如手机 SoC 集成了通用处理器、硬件编解码单元、基带等。
训练	指	在人工智能领域，通过大量带标签样本，通过一定的方法，得到对应人工智能模型参数的过程。
推理	指	在人工智能领域，通过已经训练好的模型（模型参数已经通过训练得到），去预测新数据标签的过程。
指令集	指	处理器芯片可执行的一整套指令的集合，是计算机硬件和软件之间最重要、最直接的界面和接口。
TensorFlow	指	一种基于数据流编程的人工智能编程框架，由谷歌人工智能团队开发和维护，被广泛应用于各类人工智能算法的编程实现。
PyTorch	指	一种开源的 Python 语言机器学习库，应用于人工智能领域，由 Facebook 人工智能研究院（FAIR）推出。
Caffe	指	快速特征嵌入的卷积结构，是一个人工智能框架，最初开发于加利福尼亚大学柏克莱分校。
MXNet	指	一种开源人工智能软件框架，用于训练及部署人工智能。
晶圆	指	又称 Wafer、圆片、晶片，是半导体行业中集成电路制造所用的圆形硅

		晶片。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实现各种电路元件结构，成为有特定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流片	指	芯片设计企业将芯片设计版图提交晶圆制造，并获得真实芯片的全过程。流片可检验芯片是否达到设计预期的功能和性能：如流片成功则可对芯片进行大规模量产，反之则需找出不成功的原因、优化设计并再次流片。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芯片设计企业（亦指该等企业的商业模式），只从事芯片的设计和营销，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步骤分别委托给专业厂商完成。
EDA	指	Electronic Design Automation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电子设计自动化，是以计算机为平台，融合微电子学科与计算机学科方法辅助和加速电子产品（包含集成电路）设计的一类技术的总称。
GPU	指	Graphic Processing Unit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图形处理器，是个人电脑、游戏设备、移动终端（如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等）中进行图像和图形运算的处理器芯片。
PCIe	指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 的缩写，是一种高速计算机扩展总线标准，最初的版本由英特尔在 2001 年提出，目前广泛应用于 CPU 与协处理器芯片的互联。
PCT	指	Patent Cooperation Treaty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专利合作条约，是专利领域的一项国际合作条约。依据 PCT 提交国际专利申请后，申请人可同时获得全世界大多数国家申请该专利的优先权。
AIGC	指	人工智能生成内容，又称“生成式 AI”（Generative AI），被认为是继专业生产内容、用户生产内容之后的新型内容创作方式。
GPT	指	Generative Pre-trained Transformer 的缩写，中文名称为生成型预训练变换模型，是一个自回归语言模型，目的是为了使用深度学习生成人类可以理解的自然语言。
ISV	指	Independent Software Vendors，中文名称为独立软件开发商，特指专门从事软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和企业的企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寒武纪
公司的外文名称	Cambricon Technologies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ambric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天石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D座16层1601房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0年3月，从“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6号科研综合楼644室”变更为目前公司注册地址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D座11-14层、16-1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91
公司网址	www.cambricon.com
电子信箱	ir@cambricon.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湔尹	童剑锋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D座12层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号致真大厦D座12层
电话	010-83030796-8025	010-83030796-8025
传真	010-83030796-8024	010-83030796-8024
电子信箱	ir@cambricon.com	ir@cambricon.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寒武纪	688256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4,467,965.29	171,783,593.74	-3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828,596.25	-622,409,330.6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0,765,885.26	-757,340,486.0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05,167.26	-833,481,689.8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70,135,499.13	4,855,046,912.30	25.03
总资产	6,633,204,156.20	5,770,419,592.59	14.9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4	-1.5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4	-1.5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58	-1.8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9	-10.99	增加0.4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2.45	-13.38	增加0.9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1.56	366.34	增加55.2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731.56 万元, 同比下降 33.37%。受供应链影响, 公司调整销售策略, 优先服务毛利较高、信用较好的客户, 造成了本期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与此同时, 公司毛利率 70.86%, 较上年同期提升 15.93 个百分点。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亏损收窄 7,758.07 万元, 主要原因有以下两个方面: 1) 报告期内, 按归属期分摊的股份支付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2) 根据公司业务规划, 进一步提升研发效率、优化资源配置, 本期职工薪酬及测试化验加工费等较上年同期减少。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亏损收窄 11,657.46 万元, 除以上影响净利润变动的因素外, 主要系本期确认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的影响, 详见本节“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33,497.65 万元,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04.17 万元, 以及备货减少导致的采购支出减少 22,765.41 万元所致。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121,508.86 万元, 总资产较上年度末增加 86,278.46 万元, 主要系本期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 164,929.00 万元所致。

(6) 本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 0.4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增加 0.93 个百分点, 除以上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变动的因素外, 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收窄 7,758.07 万元所致。

(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21.56%, 较上年同期增加 55.22 个百分点, 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收入的减少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141,614.60	第十节 七 67 及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相关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841,656.17	第十节 七 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250,000.00	第十节 七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3,561.68	第十节 七 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2,800.59	详见注释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2,344.03	/
合计	95,937,289.01	/

[注]本期“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1,902,800.59 元为对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确认的其他收益 1,902,800.59 元。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1,286,090.4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1、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相关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

集成电路是全球信息产业的基础，行业下游应用广泛，包括消费电子、互联网、数字图像、网络通信、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综合竞争力的重要标志，因此受到各国政府的大力支持。我国政府将集成电路产业确定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并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以大力支持集成电路行业的发展。集成电路行业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设计业、制造业和封

装测试业，具有资本密集和技术密集的特征，业内企业间比拼的核心要素包括研发能力、资金实力、客户资源和产业链整合能力。

而智能芯片作为集成电路领域新兴的方向，在集成电路和人工智能方面有着双重技术门槛。通用型智能芯片及其基础系统软件的研发需要全面掌握核心芯片与系统软件的大量关键技术，技术难度高、涉及方向广，是一个极端复杂的系统工程。

2、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人工智能芯片产品的研发与技术创新，致力于打造人工智能领域的核心处理器芯片，让机器更好地理解和服务人类。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各类云服务器、边缘计算设备、终端设备中人工智能核心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主要产品为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训练整机、边缘智能芯片及加速卡、终端智能处理器 IP 以及上述产品的配套软件开发平台。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线包括云端产品线、边缘产品线、IP 授权及软件。

(1) 云端产品线

云端产品线目前包括云端智能芯片、加速卡及训练整机。其中，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是云服务器、数据中心等进行人工智能处理的核心器件，其主要作用是云计算和数据中心场景下的人工智能应用程序提供高计算密度、高能效的硬件计算资源，支撑该类场景下复杂度和数据吞吐量高速增长的人工智能处理任务。

公司的训练整机是由公司自研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提供核心计算能力，且整机亦由公司自研的训练服务器产品。公司的训练整机产品与智能计算集群系统业务的区别在于训练整机主要提供计算集群中的单体训练服务器，而不提供全集群搭建服务，主要面向有一定技术基础的商业客户群体。

(2) 边缘产品线

边缘计算是近年来兴起的一种新型计算范式，在终端和云端之间的设备上配备适度的计算能力，一方面可有效弥补终端设备计算能力不足的劣势，另一方面可缓解云计算场景下数据隐私、带宽与延时等潜在问题。边缘计算范式和人工智能技术的结合将推动智能制造、智能零售、智能教育、智能家居、智能电网等众多领域的高速发展。

(3) IP 授权及软件

该产品线包括 IP 授权和基础系统软件平台。IP 授权是将公司研发的智能处理器 IP 等知识产权授权给客户在其产品中使用。基础系统软件平台是公司云边端全系列智能芯片与处理器产品提供统一的平台级基础系统软件（包含软件开发工具链等），打破了不同场景之间的软件开发壁垒，兼具灵活性和可扩展性的优势，无须繁琐的移植即可让同一人工智能应用程序便捷高效地运行在公司云边端系列化芯片与处理器产品之上。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寒武纪是智能芯片领域全球知名的新兴公司，能提供云边端一体、软硬件协同、训练推理融合、具备统一生态的系列化智能芯片产品和平台化基础系统软件。产品得到了多个行业客户的认可。公司不直接从事人工智能最终应用产品的开发和销售，但对各类人工智能算法和应用场景有着深入的研究和理解，能面向市场需求研发和销售性能优越、能效出色、易于使用的智能芯片及配套系统软件产品，支撑客户便捷地开展智能算法基础研究、开发各类人工智能应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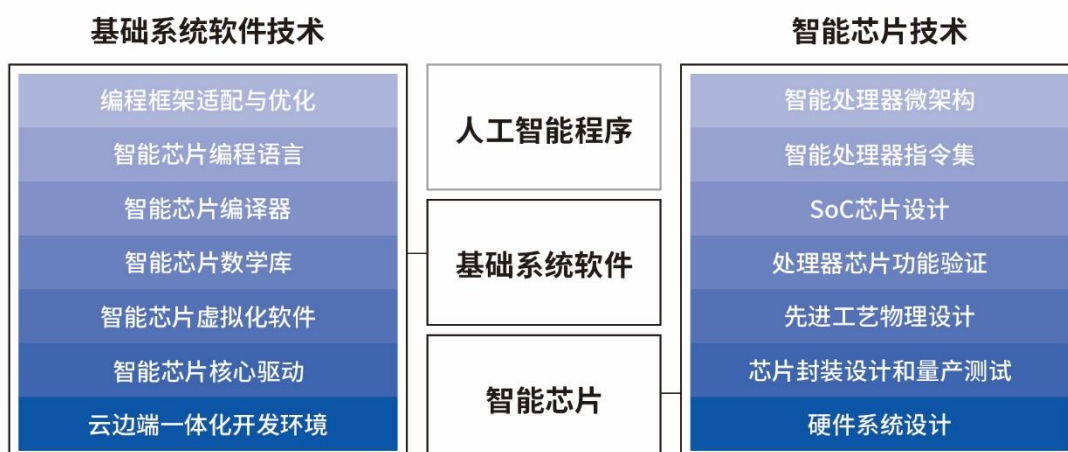
通用型智能芯片及其基础系统软件的研发需要全面掌握核心芯片与系统软件的大量关键技术，技术难度大、涉及方向广，是一个极端复杂的系统工程，其中处理器微架构与指令集两大类技术属于最底层的核心技术。公司在智能芯片领域掌握了智能处理器微架构、智能处理器指令集、SoC 芯片设计、处理器芯片功能验证、先进工艺物理设计、芯片封装设计与量产测试、硬件系统设计等七大类核心技术；在基础系统软件技术领域掌握了编程框架适配与优化、智能芯片编程语言、智能芯片编译器、智能芯片数学库、智能芯片虚拟化软件、智能芯片核心驱动、云边端一体化开发环境等七大类核心技术。

公司迄今已自主研发了五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五代商用智能处理器指令集。报告期内，第六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和指令集正在研发中。新一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及指令集将对自然语言处

理大模型和推荐系统的训练推理等场景进行重点优化，将在编程灵活性、能效、功耗、面积等方面提升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的基础系统软件平台相比前期版本也进行了优化和迭代。其中，推理软件平台在模型性能优化、大模型和 AIGC 推理业务支持、推理性能优化等重点方面均实现了突破和进展。训练软件平台在通用性、性能等方面取得了优化，在大模型和 AIGC 训练领域、推荐系统等重点领域实现了改进和迭代。基础系统软件平台的不断改进和发展，将促进公司硬件产品更好的业务落地。

公司核心技术框架结构如下图所示：



(1) 智能芯片技术及其先进性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1	智能处理器微架构	公司迄今已自主研发了五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第六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正在研发中。公司是国内外在该技术方向积累最深厚的企业之一。公司在云端、边缘端、终端三条产品线的所有智能芯片和智能处理器核均基于自研处理器架构研制。	已取得专利 410 项(其中境外专利 131 项)，报告期内增加 47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2	智能处理器指令集	指令集是处理器芯片生态的基石。公司是国际上最早开展智能处理器指令集研发的少数几家企业之一，迄今已自主研发了五代商用智能处理器指令集，第六代商用智能处理器指令集正在研发中。公司已形成了体系完整、功能完备、高度灵活的智能芯片指令集专利群。公司在云端、边缘端、终端三条产品线的所有智能芯片和智能处理器核以及基础系统软件均构建于自研的 MLU 指令集基础之上。	已取得专利 164 项(其中境外专利 42 项)，报告期内增加 6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3	SoC 芯片设计	公司已掌握复杂 SoC 设计的一系列关键技术，有力支撑了云端大型 SoC 芯片（思元 100、思元 270、思元 370 和思元 290）和边缘端中型 SoC 芯片（思元 220）的研发。	已取得专利 54 项（其中境外专利 15 项），报告期内增加 10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4	处理器芯片功能验证	公司拥有成熟先进的处理器和 SoC 芯片功能验证平台,确保了智能处理器和 SoC 芯片逻辑设计按时高质量交付,有效保障了多款芯片产品的一次性流片成功。	已取得专利 13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5	先进工艺物理设计	公司已掌握 7nm 等先进工艺下开展复杂芯片物理设计的一系列关键技术,已将其成功应用于思元 100、思元 220、思元 270、思元 290、思元 370 等多款芯片的物理设计中。	非专利技术。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6	芯片封装设计与量产测试	应用于公司云端、边缘端不同品类芯片产品的封装设计与量产测试过程,有效支撑了公司处理器芯片的研发。	已取得专利 4 项(其中境外专利 1 项),报告期内增加 1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7	硬件系统设计	有效解决了高速信号完整性、大功率供电下的电源完整性、大型芯片散热、机箱模块化等关键问题,支撑公司基于自研芯片研发模组/智能加速卡、整机、集群等多样化的产品形态。	已取得专利 47 项(其中境外专利 9 项),报告期内增加 6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2) 基础系统软件技术及其先进性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1	编程框架适配与优化	公司在自有智能芯片产品之上研发的基础系统软件可支持各主流人工智能编程框架,包括 TensorFlow、PyTorch、Caffe、MXNet 等,支持 Paddle 等国产人工智能编程框架,并同时支持训练和推理平台。开发者可直接基于主流编程框架的 API 为公司云端、边缘端、终端各款智能芯片和处理器产品方便地编写应用,显著降低了遗产代码迁移的成本,提升了人工智能应用开发的速度,是公司云边端一体化生态体系的核心保障。	已取得专利 64 项(其中境外专利 14 项),报告期内增加 5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2	智能芯片编程语言	公司研发的人工智能领域编程语言 BANG,为用户提供通用性好、可扩展的编程方式,是支撑智能芯片满足人工智能应用不断拓展、算法快速迭代更新等实际需求的核心软件组件。	已取得专利 11 项(其中境外专利 6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3	智能芯片编译器	公司研发了可将以 BANG 语言编写的程序编译成智能芯片底层指令集机器码的智能芯片编译器,以自动优化的方式代替程序员低效、易错的手工优化,高效地挖掘智能芯片的性能潜力,是提升人工智能算法/应用的开发效率和执行效率的核心软件组件。	已取得专利 27 项(其中境外专利 1 项),报告期内增加 4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序号	技术大类名称	在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专利或其他技术保护措施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4	智能芯片数学库	开发者在编写程序时能够以调用数学库的形式实现常用的数学运算,从而快速实现预期的功能并获得较好的性能。目前,公司开发的数学库已经伴随着公司的处理器和芯片产品服务于过亿台智能终端和服务器设备。	已取得专利 87 项(其中境外专利 21 项),报告期内增加 20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5	智能芯片虚拟化软件	公司研发的虚拟化软件,可以将物理上的单个智能芯片虚拟化为数量可配、规模可选且具有良好安全性和隔离性的虚拟智能芯片,以供多个虚拟机或容器同时使用,是提升数据中心场景下智能芯片资源利用率、方便数据中心 IT 资产管理的核心软件组件。	相关专利正在申请中。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6	智能芯片核心驱动	公司研发的核心驱动程序,为全系列产品提供内存管理、任务调度、状态及性能监控、数据通信、多芯片管理等功能保障,是保证智能芯片在操作系统中高效运行的底层基础组件。	已取得专利 19 项(其中境外专利 7 项),报告期内增加 1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7	云边端一体化开发环境	公司研发的云边端一体化开发环境,为智能芯片/处理器产品提供统一、完整、高效的应用开发、功能调试和性能调优的软件工具链。在该软件平台的支持下,程序员可实现跨云边端平台的应用开发,大幅提升人工智能应用在不同硬件平台的开发效率和部署速度,同时也使云边端异构硬件资源的统一管理、调度和协同计算成为可能。	已取得专利 24 项(其中境外专利 14 项),报告期内增加 4 项。	成熟稳定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在智能芯片及相关领域开展了体系化的知识产权布局,为公司研发的核心技术保驾护航。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54 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 53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 1 项。公司获授权的专利为 14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此外,公司新增软件著作权 1 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申请的专利为 2,774 项。按照专利地域可分为:境内专利申请 1,789 项,境外专利申请 692 项,PCT 专利申请 293 项;按照专利类型可分为:发明专利申请 2,700 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 37 项,外观专利申请 37 项。

公司累计已获授权的专利为 1,011 项。按照专利地域可分为:境内专利 718 项,境外专利 293 项;按照类型可分为:发明专利 93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6 项,外观设计专利 37 项。

此外,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 64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6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	------	------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3	143	2,700	938
实用新型专利	1	2	37	36
外观设计专利	0	1	37	37
软件著作权	1	1	64	64
其他	0	0	6	6
合计	55	147	2,844	1,081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482,551,691.66	629,314,530.47	-23.32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482,551,691.66	629,314,530.47	-23.3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21.56	366.34	增加 55.2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总额 48,255.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676.28 万元，同比减少 23.32%。主要原因系：

- (1) 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公司提升研发效率及优化资源配置，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
- (2) 测试化验加工费减少：主要系根据业务规划，提升研发效率及优化资源配置，本期测试化验加工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3) 无形资产摊销减少：主要系公司优化购置 IP、EDA 等无形资产，使本期摊销金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智能处理器架构	不适用	8,047,226.94	210,295,596.88	已推出第五代处理器架构，并集成至寒武纪对应芯片产品中。第六代处理器架构正在迭代中。	持续提高智能处理器架构的先进性，提高智能处理器 IP 的性能和能效，给公司各产品线提供核心竞争力支撑。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终端智能芯片、边缘智能芯片以及云端智能芯片中。
2	高档云端智能芯片	不适用	120,871,110.45	876,469,441.29	完成了第二代产品的研发。	单芯片具备充裕的峰值运算能力，支持多芯片间交互，以支持分布式训练；芯片适用于多样化的人工智能训练任务。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互联网、智能计算中心等领域。
3	中档云端智能芯片	不适用	11,216,825.66	600,591,941.80	完成了第四代产品主要研发工作。	芯片的能效与计算能力密度（单位面积提供的计算能力）具有竞争力；芯片适用于多样化的人工智能推理应用。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互联网、智能计算中心等领域。
4	边缘智能芯片	不适用	16,442,949.29	637,811,966.98	正在迭代第二代产品。	面向边缘智能处理低延时、低功耗以及部署环境的小尺寸要求，研发高效能、低功耗、小尺寸的边缘智能芯片；同时要求支持主流的边缘场景应用接口，比如 EMMC、GMAC，以支撑各种应用场景部署；第二代产品功能更加完善，集成了种类更丰富的 IP 模块和接口。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智能制造、智能零售、智慧医疗等领域。
5	硬件平台	不适用	14,235,367.15	116,486,090.09	完成了第二代产品的	用于人工智能训练的加速	国际	可应用于互联

	(训练)				研发。	卡, 兼容业界主流训练服务器板卡接口, 硬件底板支持多卡间互联。	先进水平	网、智能计算中心等领域。
6	基础系统软件(推理)	不适用	97,733,598.52	1,162,063,704.40	已发布, 软件版本持续迭代和优化中。	提供云边端一体化的应用开发环境, 支持跨云边端硬件平台的应用开发; 支持业界主流人工智能编程框架, 提供完备的开发、调试、性能调优工具链。	行业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智能视觉、智能语音、自然语言理解、搜索推荐等领域。
7	基础系统软件(训练)	不适用	83,989,801.74	444,266,634.95	已发布, 软件版本持续迭代和优化中。	为云端的人工智能训练任务提供高效、灵活的应用开发平台, 在单机单卡、单机多卡和多机多卡等不同场景下达到优异的性能; 支持业界主流人工智能编程框架, 提供完备的开发、调试、性能调优工具链。	行业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智能视觉、智能语音、自然语言理解、搜索推荐等领域。
8	PCIe 加速卡硬件产品	不适用	12,176,691.19	153,077,508.06	已完成了第四代产品的主要研发工作。	符合标准 PCIe 加速卡规范, 兼容主流服务器; 研发不同功耗规格的, 面向不同场景的硬件加速卡。	国际先进水平	可应用于互联网、智能计算中心等领域。
9	车载智能芯片	不适用	117,838,120.72	463,538,396.23	中阶智能驾驶芯片已经回片; 高阶智能驾驶芯片正在进行产品研发。	单芯片具备领先的算力、丰富的接口; 支持各种智能驾驶算法及各类车载智能驾驶应用接口。芯片支持功能安全, 符合车规要求。在性能功耗等关键指标上具有竞争力。	国际先进水平	根据市场需求, 可应用于中阶或高阶智能驾驶。
合计	/	/	482,551,691.66	4,664,601,280.68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80	1,20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7.47	80.0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05,425,138.40	372,990,372.8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11,658.30	309,022.68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44	4.49
硕士	711	72.55
本科及以下	225	22.96
合计	980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50岁(含)以上	1	0.10
40-49岁(含)	52	5.31
30-39岁(含)	466	47.55
30岁以下	461	47.04
合计	980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领先的核心技术优势

寒武纪是智能芯片领域全球知名的新兴公司，能提供云边端一体、软硬件协同、训练推理融合、具备统一生态的系列化智能芯片产品和平台化基础系统软件。公司掌握的智能处理器指令集、智能处理器微架构、智能芯片编程语言、智能芯片数学库等核心技术，具有壁垒高、研发难、应用广等特点，对集成电路行业与人工智能产业具有重要的技术价值、经济价值和生态价值。

公司在智能芯片及相关领域开展了体系化的知识产权布局，为公司研发的核心技术保驾护航。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申请的专利为2,774项。按照专利地域可分为：境内专利申请1,789项，境外专利申请692项，PCT专利申请293项；按照专利类型可分为：发明专利申请2,700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37项，外观设计专利申请37项。

公司累计已获授权的专利为1,011项。按照专利地域可分为：境内专利718项，境外专利293项；按照类型可分为：发明专利938项、实用新型专利36项，外观设计专利37项。

此外，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64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6项。

2、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陈天石博士曾在中科院计算所担任研究员（正高级职称）、博士生导师，在人工智能和处理器芯片等相关领域从事基础科研工作十余年，积累了坚实的理论功底和丰富的研发经验，创办并领导公司在智能芯片方向快速跻身全球初创公司前列。

公司在技术研发、供应链、产品销售等方面均建立了成熟团队，核心骨干均有多年从业经验。公司核心研发人员多毕业于著名高校或科研院所，拥有计算机、微电子等相关专业的学历背景，多名骨干成员拥有知名半导体公司多年的工作经历。公司员工中有 77.47% 为研发人员，77.04% 的研发人员拥有硕士及以上学位，研发队伍结构合理、技能全面，有力支撑了公司的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

3、产品体系优势

目前，公司已推出的产品体系覆盖了云端、边缘端的智能芯片及其加速卡、训练整机、处理器 IP 及软件，可满足云、边、端不同规模的人工智能计算需求。公司的智能芯片和处理器产品可高效支持视觉（图像和视频的智能处理）、语音处理（语音识别与合成）、自然语言处理以及推荐系统等多样化的人工智能任务，高效支持视觉、语音和自然语言处理等技术相互协作融合的多模态人工智能任务，可辐射智慧互联网、智能制造、智能教育、智慧金融、智能家居、智慧医疗等“智能+”产业。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领先的研发能力、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客户服务水平，在国内外积累了良好的品牌认知和优质的客户资源。目前公司产品广泛服务于服务器厂商、人工智能应用公司，辐射互联网、云计算、能源、教育、金融、电信、医疗等行业的智能化升级，支撑人工智能行业快速发展。

借助运营积累的客户基础，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品牌认可度和市场影响力，上述优质客户的品牌效应也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其他客户的合作机会。同时，丰富的现有客户资源也为公司新产品的市场开拓提供了便利，可以实现多类产品的销售协同，产品的推出、升级和更新换代更易被市场接受，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和收入增长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5、品牌优势

随着公司近年来的快速发展，公司迭代推出多款智能芯片、处理器 IP 产品，通过提供优秀的产品性能、可靠的产品质量、完善的技术支持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在业内的知名度不断提升。公司成立至今共获得多项荣誉：2017 年 12 月，公司获得全球知名创投研究机构 CB Insights 颁布的“2018 年全球人工智能企业 100 强”奖项；2018 年 11 月，于深圳举办的第二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上，寒武纪 1M 处理器、思元 100 智能芯片、思元 100 加速卡三款产品连续斩获高交会组委会颁发的“优秀创新产品奖”；同月，公司上榜由美国著名权威半导体杂志《EE Times》评选的“2018 年全球 60 家最值得关注的半导体公司（EETimes Silicon 60 of 2018）”榜单；2019 年 6 月，公司入选《福布斯》杂志中文版颁布的“2019 福布斯中国最具创新力企业榜”；2019 年 10 月，思元 270 芯片获得第六届乌镇世界互联网大会“世界互联网领先科技成果奖”；2020 年 4 月，公司获得全球知名创投研究机构 CB Insights 颁布的“2020 IC DESIGN China”奖项；2020 年 6 月，公司获得胡润研究院“2020 胡润中国芯片设计 10 强民营企业”荣誉称号；2020 年 6 月，公司上榜《EETimes》评选的“2020 年全球 100 家最值得关注的半导体公司（EETimes Silicon 100）”榜单；2021 年 3 月，公司上榜《EETimes》评选的“AI 芯片公司（AI CHIP）TOP 10”榜单；2021 年 7 月，公司的思元 290 智能芯片及加速卡、玄思 1000 智能加速器获得了由世界人工智能大会组委会颁发的“SAIL 之星”奖。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始终专注人工智能芯片产品的研发与技术创新，致力于打造人工智能领域的核心处理器芯片。公司的主要产品线包括云端产品线、边缘产品线、IP 授权及软件。2023 年上半年，在董事会领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践行“客户、质量、速度、创新、热情”的价值观，砥砺奋

进，攻坚克难，实现了公司的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稳步增强研发实力，立足核心优势，抓住市场机会，大力优化生态建设，融资实现资金储备，经营亏损有所收窄。

（一）立足核心优势，抓住市场机会，亏损情况有所收窄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446.80 万元，毛利总额 8,110.97 万元，毛利率 70.86%，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 15.93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在供应链的影响下，调整销售策略，优化产品成本结构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4,076.59 万元，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收窄 11,657.46 万元。

在行业客户中，公司依托于近年来持续拓展和深耕的成效，在互联网、运营商、金融、电力能源等多个行业及客户中进行了广泛的业务部署与落地。

在互联网行业，公司的芯片及加速卡与数家头部互联网企业在视觉、语音、图文识别、自然语言处理等场景下进入了批量销售环节。此外，公司与头部互联网企业进行了搜索推荐领域的深入技术合作和适配，正在积极推进产品落地。

在金融行业，公司持续扩展云端产品在多家头部银行的成熟业务应用，同时结合金融业的行业应用需求，在大语言模型领域与头部银行、头部 ISV 积极推动技术合作和深度算法适配，为后续的产品大规模落地打下了坚实基础。

在通信运营商行业，依托云端产品芯片及加速卡，公司销服人员积极参与头部运营商的集中采购，并积极推动与其智能计算平台的适配，持续在大语言模型应用以及大型集群架构设计上进行探讨和进一步验证性测试工作。

在科研教育领域，公司云端产品支撑多个高校智能计算集群适配，支撑科研与教育实训等场景。公司与多家科研机构、重点实验室在 AI For Science 领域进行深度适配与技术合作，在大模型研究、蛋白质结构预测与设计等领域，通过科研智能计算集群及地方人工智能计算集群为客户提供支撑。

在其他重点行业方面，公司继续与民生行业、能源行业等重点行业的龙头企业展开了紧密合作并完成了应用场景测试，持续推动了智慧粮仓、智能巡检、智慧矿山等多个场景和项目应用，为传统产业智能化转型保驾护航。

公司基于云端产品的优势，针对最近兴起的大模型领域，优化了公司产品在 AIGC 及大语言模型领域的性能，并与多个行业客户及 ISV 推动了技术和产品合作。

（二）保持高效研发投入，研发实力稳步提升

公司保持高效的研发投入，以提升人工智能领域核心处理器芯片的核心竞争力，构建技术壁垒。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48,255.17 万元，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21.56%。目前，公司拥有 980 人的研发团队，占员工总人数的 77.47%，77.04% 以上研发技术人员拥有硕士及以上学历。

1、智能处理器微架构及指令集

公司迄今已自主研发了五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五代商用智能处理器指令集。报告期内，第六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和指令集正在研发中。新一代智能处理器微架构及指令集将对自然语言处理大模型和推荐系统的训练推理等场景进行重点优化，将在编程灵活性、能效、功耗、面积等方面提升产品竞争力。

2、基础系统软件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的基础系统软件平台相比前期版本也进行了优化和迭代。其中，推理软件平台在模型性能优化、大模型和 AIGC 推理业务支持、推理性能优化等重点方面均实现了突破和进展。训练软件平台在通用性、性能等方面取得了优化，在大模型和 AIGC 训练领域、推荐系统等重点领域实现了改进和迭代。基础系统软件平台的不断改进和发展，将促进公司硬件产品更好的业务落地。

（1）推理软件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了大模型和 AIGC 推理业务所需基础软件。

在模型性能优化方面，公司针对语音合成领域、搜索推荐领域、视觉处理领域中新涌现的高频使用网络进行了优化，性能上达到了业务落地要求。

在大模型和 AIGC 推理业务支持方面，公司研发了大语言模型分布式推理加速库 BangTransformer，进行了 LLaMA、GLM、BLOOM、GPT-2 等主流生成式大语言模型的适配工作。

在推理性能优化方面，BangTransformer 支持算子融合、张量并行、量化推理、Flash Attention 等优化特性，与传统框架运行方式相比有了较大提升。在图像生成领域，公司基于 MagicMind 支持了 Stable Diffusion 等客户需求网络的优化和加速，促进了公司产品在图像生成领域的业务落地。

（2）训练软件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训练软件栈的研发和改进，以客户需求牵引新增功能和通用性支持，并大力推进大模型及推荐系统业务的支持和优化。

在新增功能方面，提供了方便客户模型迁移的多个工具，平滑支持了 PyTorch Lightning 等第三方 Python 库。公司重点投入了分布式和大规模集群的软件栈支撑，增加支持了 DeepSpeed、Megatron、Tutel 等分布式训练库。软件栈在加大与社区生态融合的同时也完成了对典型操作系统的支持和发布，支持了生态的发展。

在通用性方面，增加了框架算子的支持数量并落实了框架版本升级的规划，完成了重点客户提出的大量定制化算子扩展需求，支撑了多个重点客户的业务落地。

在性能方面，通过算子层面大张量支持等新功能的开发，充分发挥了公司硬件产品的架构优势，使网络能够支持高效处理能力以及更大规模的大语言模型。公司通过重点客户性能需求的牵引，针对多个网络进行了极致优化，分析并实现了多个算子和框架层面的性能优化点，并在通信上持续进行了单机多卡的低延迟优化。

在大模型和 AIGC 训练领域，公司完善了大模型的训练软件栈研发，进行了 GLM 模型、LLaMA 模型、GPT 模型等模型的微调及预训练支持工作，验证了张量并行、流水并行、序列并行等并行技术，达到业务落地的精度和性能要求。

（三）打造生态建设、增强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用户行业、用户数量的持续提升、基础系统软件平台的持续优化，用户可以更加灵活地使用公司的软硬件平台进行开发，公司生态建设持续发展。其次，凭借过硬的产品能效、良好的服务意识，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也在持续增强。此外，公司重视产学研合作，目前已有十多所高校开设了基于寒武纪硬件平台的人工智能课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校课程生态体系，此举将进一步助力公司生态建设的发展。

（四）人才体系的健全和发展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体系的健全和发展，在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的同时注重内部人才培养，目前，公司已建立了成熟稳定的研发团队、销服体系、管理及支撑团队。为完善人才队伍建设、提升核心团队的凝聚力与战斗力，公司在目标管理、薪酬激励、培训及晋升等方面都有较完整的体系。同时，公司持续优化组织架构，细化岗位职责，推进信息化建设，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

（五）开展定向增发工作，为公司持续创新提供动力

2022 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7,191.18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	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	94,965.22	71,765.22
2	稳定工艺平台芯片项目	149,326.30	69,973.68
3	面向新兴应用场景的通用智能处理器技术研发项目	23,399.16	21,899.16
4	补充流动资金	21,309.32	3,553.12
合计		289,000.00	167,191.18

报告期内，公司此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根据发行方案等相关文件，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公司会同保荐人（主承销商）完成了本次发行工作，每股发行价格 121.10 元，实际发行股份 13,806,042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671,911,686.20 元，并已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研发更具创新性和先进性的智能芯片技术，为人工智能芯片下游不断拓展的应用场景提供更具竞争力的芯片及加速卡产品。因此，此次定向增发的成功将对公司后续产品的持续优化迭代提供必要的资金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54,482.86万元、-64,076.59万元，均为负值。

公司尚未实现盈利且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主要因公司为确保“云边端”芯片产品及基础系统软件平台的高质量迭代，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持续进行研发投入。

虽然公司无法保证短期内实现盈利或进行利润分配，但是在报告期内，公司芯片产品与众多行业领域中的头部公司建立了合作意向。通过历代产品的过硬测评指标及优良服务口碑，公司的品牌效应逐步凸显。

同时，公司认为，高质量的研发投入是芯片行业实现长远发展的坚实基础，是支撑企业未来发展不可或缺的基石。公司目前现金流状况良好，可以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为公司研发投入及日常运营提供有效支撑。公司将持续拓展市场份额、加速场景落地、聚焦技术创新、持续构建生态和品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业绩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446.8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3.37%。公司营业收入未来能否持续增长，将受公司内外部因素的综合影响。外部方面，将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及竞争态势、上下游产业发展等方面的影响。内部方面，将可能受到公司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生态建设等方面的影响。公司管理层将结合最新行业发展和竞争态势，把握最新技术方向，提高技术研发及公司运营的效率，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夯实生态建设，以应对和降低相关风险。

公司的运营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由于公司设计的复杂计算芯片需要持续研发投入，亦需要保持骨干研发团队的稳定，研发投入和对人才的股权激励占据了运营费用中较大的比重，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与管理费用中股份支付两项合计占整体运营费用的79.77%。公司营收暂时无法覆盖该部分费用，因此，公司尚未盈利，从短期来看亦将存在亏损继续扩大的风险。但是，研发投入和对人才的激励是立足于企业长远发展而进行的投入，是支撑企业未来发展的基石，从长期来看亦是公司实现亏损收窄并实现盈亏平衡不可或缺的投入。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高产品竞争力，开拓市场，深耕行业客户，加速场景落地，以降低亏损进一步扩大的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及公司研发水平将严重影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目前行业内少数全面系统掌握了智能芯片及其基础系统软件研发和产品化核心技术的企业之一，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具有一定技术壁垒，关键核心技术处于行业的领先水平。但随着人工智能应用及算法的逐步普及，人工智能芯片受到了多家集成电路龙头企业的重视，该领域也成为多家初创集成电路设计公司发力的重点。此外，研发项目的进程及结果的不确定性较高，公司将面临前期的研发投入难以收回、预计效益难以达到的风险。未来，公司将不断贴近市场需求，提升研发投入效率，保障产品的高质量迭代，以此保障公司提升自身的核心竞争力。

（四）行业风险

人工智能芯片技术仍处于发展的初期阶段，技术迭代速度加快，技术发展路径尚在探索中，尚未形成具有绝对优势的架构和系统生态。随着越来越多的厂商推出人工智能芯片产品，该领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目前，英伟达在人工智能芯片领域仍占有绝对优势。

当前，除寒武纪之外，在云端智能计算市场和边缘智能计算市场中，目前市场份额主要由英伟达等企业所占据；在智能计算集群系统市场，基于英伟达 GPU 产品的集群占据市场优势地位。与英伟达等集成电路行业巨头相比，公司存在一定竞争劣势。在产业链生态架构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基础系统软件平台的生态完善程度与英伟达相比仍有一定差距；在产品落地能力方面，公司的销售网络尚未全面铺开，业务覆盖规模及客户覆盖领域需进一步拓展。

未来，公司将加强研发管理，提升研发效率，以应对行业风险。

(五) 供应链风险

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经营，供应商包括 IP 授权厂商、服务器厂商、晶圆制造厂和封装测试厂等。公司向供应商采购芯片 IP、EDA 工具、晶圆及其他电子元器件等。2022 年 12 月 15 日，美国商务部工业和安全局（BIS）以国家安全和外交利益为由，将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列入“实体清单”。目前，该事项对公司研发造成的影响程度尚在有限范围内，公司的核心技术来自于寒武纪的自主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会对公司产品研发及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长期来看，切换新供应商将产生一定成本，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为应对该事项对公司发展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基于产业政策与产业链上下游长期、广泛、良好的合作，在产品研发各阶段继续与各相关方保持良好沟通，并积极探索，做好各项应对工作，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发展。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1,446.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3.37%。毛利总额 8,110.97 万元，毛利率 70.86%，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提升 15.93 个百分点。主要系供应链影响，公司调整销售策略，优先服务毛利较高、信用较好的客户所致。由于公司不断提升研发效率及优化资源配置，本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482.86 万元，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收窄 7,758.0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64,076.59 万元，亏损金额较上年同期收窄 11,657.46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4,467,965.29	171,783,593.74	-33.37
营业成本	33,358,294.30	77,423,149.15	-56.91
销售费用	38,373,012.10	32,890,052.59	16.67
管理费用	127,580,497.31	186,528,297.63	-31.60
财务费用	-24,534,689.70	-21,666,254.3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82,551,691.66	629,314,530.47	-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05,167.26	-833,481,689.8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5,905,266.36	-325,371,050.3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833,207.88	83,751,241.05	1,924.85

(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731.56 万元，同比下降 33.37%。

受供应链影响，公司调整销售策略，优先服务毛利较高、信用较好的客户，造成了本期营业收入有所下降；与此同时，公司毛利率 70.86%，较上年同期提升 15.93 个百分点。

(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保持同向减少,且公司优化采购策略,从而降低了营业成本。

(3)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1)公司为完善销售体系,拓展销售渠道,销售人员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同比增加;2)公司积极发力智能芯片市场推广及生态建设,相关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报告期按归属期分摊的股份支付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治理”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三、“股份支付”的相关说明。

(5)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公司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6)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14,676.28 万元,同比降低 23.32%。主要原因系:1)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公司提升研发效率及优化资源配置,使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减少;2)测试化验加工费减少:主要系根据业务规划,提升研发效率及优化资源配置,本期测试化验加工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3)无形资产摊销减少:主要系公司优化购置 IP、EDA 等无形资产,使本期摊销金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04.17 万元,以及备货减少导致的采购支出减少 22,765.41 万元所致。

(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到期赎回的银行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募集资金 164,929.00 万元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	-	26,600.0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234,902,652.47	33.69	651,089,591.77	11.28	243.26	主要系本期末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较上年期末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6,527,011.07	0.85	26,160,557.74	0.45	116.08	主要系公司生态总部办公楼建设持续投入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727,033.91	0.15	15,764,598.98	0.27	-38.30	主要系装修费用按期摊销所致。
应付账款	133,783,394.31	2.02	230,443,182.66	3.99	-41.95	主要系上年期末采购货款在本期支付所致。
合同负债	-	-	136,283.19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末预收合同款项较上期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4,071,922.30	0.66	199,629,080.62	3.46	-77.92	主要系上年期末计提的奖金在本期支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	-	17,716.81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末待转销项税较上年期末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14,362,518.02	0.22	41,694,313.66	0.72	-65.55	主要系本期按期支付租金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1,690,000.00	232,710,400.00	-26.22%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子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分别向子公司上海寒武纪、上海硅算、上海埃迪卡拉、南京寒武纪进行实缴出资；并根据投资计划安排，向三叶虫创投实缴部分出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权益工具投资	7,350,000.00	-	-	-	-	-	-	7,35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606,978,611.08	-	-	-	70,000,000.00	-	10,604,204.68	687,582,815.76
合计	614,328,611.08	-	-	-	70,000,000.00	-	10,604,204.68	694,932,815.7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寒武纪	智能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2,400,000,000.00	100.00%	1,110,312,986.83	292,133,944.73	110,048,263.35	-233,252,946.15
行歌科技	智能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213,059,838.00	56.32%	156,919,132.77	91,734,196.63	489,769.60	-50,677,218.19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3 日	各项议案均经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具体请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标准及依据：（1）为公司总体技术路线制定和发展、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做出突出贡献；（2）负责把控公司战略发展、核心技术创新、芯片产品设计、研发及产品定义的关键岗位人员；（3）综合学历背景、工作经历、科研成果及奖项等因素。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未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未新增技术负责人、研发负责人或履行类似职责人员。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部分第二个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均符合归属条件，并同意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等相关公告。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并同意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关于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期共归属限制性股票 1,421,695 股。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合计归属限制性股票 552,064 股。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已经建立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并通过第三方认证。公司加强对污染物的管控，降低污染物的排放量，号召全体员工节能减排、绿色办公，减少经营对环境的负担。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的经营模式均为 Fabless 模式，专注于智能芯片的设计和 sales，而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其余环节委托给晶圆制造企业、封装测试企业及其他加工厂商代工完成。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其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环境污染情形，不涉及相关的环境污染物及处理设施。公司运营期间无噪声污染、无工艺废水；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办公区能耗管理规定》，贯彻落实节约资源的基本国策，加强内部管理，采取了多项节能措施，如电子设备节能、中央空调节能、废弃物分类处理等，倡导员工纸张双面打印，避免用纸浪费；严控会议瓶装水使用量，避免水资源浪费；同时在办公场所粘贴温馨提示标语，强化员工节约意识，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 sales，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技术授权、晶圆和各类电子材料，公司及子公司均不直接从事生产制造业务，不涉及相关的环保回收政策。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践行“节能减排”相关政策，坚持绿色、可持续、降耗增效的管理理念，致力于对环境可持续发展贡献价值。

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由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与此同时，公司严格实施垃圾分类，张贴垃圾分类倡导语，引导垃圾分类有效执行。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坚持绿色、可持续、降耗增效的管理理念，致力于对环境可持续发展持续贡献价值。公司制定了《办公区能耗管理规定》，在实践中采取了节能设备采购，电子设备节能、中央空调节能、废弃物分类处理等措施，提高能源使用效率。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	注 1	注 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首发前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以外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2	注 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首发前持有 5%以下股份的股东	注 3	注 3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4	注 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监事	注 5	注 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注 6	注 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	注 7	注 7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以及首发前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8	注 8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陈天石、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9	注 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	注 10	注 1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11	注 1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2	注 1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公司的董事、监事	注 13	注 1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14	注 14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不含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注 15	注 15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再融资发行股份认购对象	注 16	注 16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7	注 1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注 18	注 18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公司	注 19	注 19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	注 20	注 2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注 21	注 2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先生承诺

(1) 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首发前股份，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人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并遵守《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后，本人将自公司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孰晚之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0%，每年剩余未减持股份数量不累计到第二年。但是，1) 出现如下情形之一时，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①公司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②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2) 出现如下情形之一时，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人不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①公司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②公司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5)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并由公司及时公告。本人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将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本人减持首发前股份时，1)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3)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并导致本人不再具有上市公司大股东身份，本人将在减持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第 1) 项的规定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适用前述 1)、2) 项时，本人与一致行动人(如有)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6)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7) 本人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注 2：公司首发前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以外其他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1、股东艾溪合伙承诺：

(1) 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企业/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企业/本公司不减持首发前股份，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本企业/本公司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并遵守《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关于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后，本企业/本公司将自公司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孰晚之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 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每年累计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0%，每年剩余未减持股份数量不累计到第二年。但是，1) 出现如下情形之一时，本企业/本公司不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①公司或者本企业/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②本企业/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③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2) 出现如下情形之一时，自相关决定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或者恢复上市前，本企业/本公司不减持所持有的首发前股份：①公司因欺诈发行或者因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②公司因涉嫌欺诈发行罪或者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

(5) 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 并由公司及时公告。本企业/本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 本企业/本公司将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首发前股份时, 1)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3)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 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并导致本企业/本公司不再具有上市公司大股东身份, 本企业/本公司将在减持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第 1) 项的规定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适用前述 1)、2) 项时, 本企业/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如有)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6) 若本企业/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 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企业/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企业/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企业/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7) 本企业/本公司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 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 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2、股东中科算源承诺:

(1) 公司股票上市后, 本企业/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企业/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3) 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 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4) 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 并由公司及时公告。本企业/本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 本企业/本公司将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公司, 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首发前股份时, 1)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3)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 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并导致本企业/本公司不再具有上市公司大股东身份, 本企业/本公司将在减持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第 1) 项的规定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适用前述 1)、2) 项时, 本企业/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如有)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5) 若本企业/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 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企业/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企业/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企业/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6) 本企业/本公司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股东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3、首发前其他合计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瀚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招银电信新趋势凌霄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古生代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智科胜讯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1) 公司股票上市后，本企业/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3) 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4) 本企业/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通知公司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并由公司及时公告。本企业/本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本公司将在减持前四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首发前股份时，1)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时，①如本企业/本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本企业/本公司减持股份将适用下列比例限制：A.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不满 36 个月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B.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 36 个月以上但不满 48 个月的，在任意连续 6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C.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 48 个月以上但不满 60 个月的，在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D.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 60 个月以上的，减持股份总数不再受比例限制。（前述投资期限自创业投资基金投资公司金额累计达到 300.00 万元之日或者投资金额累计达到投资公司总投资额 50.00%之日开始计算。）②如本企业/本公司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本企业/本公司将执行下列减持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本企业/本公司将适用如下减持条件：①如本企业/本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本企业/本公司减持股份将适用下列比例限制：A.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不满 36 个月的，本企业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B.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 36 个月以上但不满 48 个月的，本企业在任意连续 6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C.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 48 个月以上但不满 60 个月的，本企业在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D.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投资期限在 60 个月以上的，减持股份总数不再受比例限制。（前述投资期限自本企业/本公司投资公司金额累计达到 300.00 万元之日或者投资金额累计达到投资公司总投资额 50.00%之日开始计算。）②如本企业/本公司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本企业/本公司将执行下列减持方式：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3)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 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并导致本企业/本公司不再具有上市公司大股东身份, 本企业/本公司将在减持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第 1) 项的规定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适用前述 1) ② 项、2) ② 项时, 本企业/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如有) 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5) 若本企业/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 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企业/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企业/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企业/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6) 本企业/本公司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持有公司 5.00% 以上股份股东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 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 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注 3: 公司首发前持有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承诺

1、股东艾加溪合伙承诺:

(1) 公司股票上市后, 本企业/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企业/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3)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首发前股份时, 1)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3)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 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并导致本企业/本公司不再具有上市公司大股东身份, 本企业/本公司将在减持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第 1) 项的规定并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适用前述 1)、2) 项时, 本企业/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如有) 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4) 若本企业/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 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企业/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企业/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企业/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5) 本企业/本公司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持有公司 5.00% 以下股份股东及员工持股计划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 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 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2、首发前股东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纳远明志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国新资本有限公司、天津纳什均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汇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金石银翼股权投资(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汇星二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中金瀚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国科艾熙财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承诺:

(1) 公司股票上市后, 本企业/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企业/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3)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首发前股份时, 1)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3)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 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适用前述 1)、2) 项时, 本企业/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如有)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4) 若本企业/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 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企业/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企业/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企业/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5) 本企业/本公司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持有公司 5.00% 以下股份股东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 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 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3、首发前其他持有 5% 以下股份的股东承诺:

(1) 公司股票上市后, 本企业/本公司持有的首发前股份锁定期届满后, 本企业/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2)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企业/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3)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首发前股份时, 1) 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时, ①如本企业/本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股份将适用下列比例限制: A.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不满 36 个月的,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B.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在 36 个月以上但不满 48 个月的, 在任意连续 6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C.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在 48 个月以上但不满 60 个月的, 在任意连续 3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D.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在 60 个月以上的, 减持股份总数不再受比例限制。(前述投资期限自创业投资基金投资公司金额累计达到 300.00 万元之日或者投资金额累计达到投资公司总投资额 50.00%之日开始计算。)②如本企业/本公司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 本企业/本公司将执行下列减持方式: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2)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时, 本企业/本公司将适用如下减持条件: ①如本企业/本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 本企业/本公司减持股份将适用下列比例限制: A.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不满 36 个月的, 本企业/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B.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在 36 个月以上但不满 48 个月的, 本企业/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6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C.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在 48 个月以上但不满 60 个月的, 本企业/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3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D.截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日, 投资期限在 60 个月以上的, 减持股份总数不再受比例限制。(前述投资期限自本企业/本公司投资公司金额累计达到 300.00 万元之日或者投资金额累计达到投资公司总投资额 50.00%之日开始计算。)②如本企业/本公司不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创业投资基金的认定条件, 本企业/本公司将执行下列减持方式: 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00%。

3) 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 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适用前述 1) ② 项、2) ② 项时, 本企业/本公司与一致行动人(如有)合并计算减持数量。

(4) 若本企业/本公司违反本承诺函, 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若本企业/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企业/本公司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企业/本公司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5) 本企业/本公司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持有公司 5.00% 以下股份股东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注 4：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首发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自公司处离职，离职后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后，本人将自公司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期满之日孰晚之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 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本人在公司任职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首发前股份；本人在任职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

(3)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 本人将同时遵守《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5) 前述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变更或自公司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6)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7) 本人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注 5：公司监事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首发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自公司处离职，离职后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后，本人将自公司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期满之日孰晚之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

(2) 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本人在公司任职期届满后离职的，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首发前股份；本人在任职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

(3)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前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 本人将同时遵守《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监事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

(5) 前述承诺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职务的变更或自公司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6)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7) 本人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公司监事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注 6：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自公司处离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

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本人不减持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如本人在前述期间内自公司处离职，离职后本人将继续遵守前述承诺。公司股票上市后且实现盈利后，本人将自公司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与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期满之日孰晚之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

(2) 自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00%，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 若本人违反本承诺函，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函为止。

(4) 本人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如有新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与本承诺内容不一致的，以新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为准。

注 7：关于解决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 本人及相关企业目前不存在与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的情形。

(2) 未来本人及相关企业不会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企业或经营实体。

(3) 本人及相关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竞争关系，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公司。

(4) 本人及相关企业不会向与公司存在竞争性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提供资金、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支持。

(5) 如公司未来拓展其业务范围，与相关企业产生或可能产生同业竞争情形，本人及相关企业将及时采取以下措施避免竞争：(1) 停止生产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或业务；(2) 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依法注入到公司；(3) 将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6) 本人保证不利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7) 如本人及相关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则因此而取得的相关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如本人及相关企业未将相关收益上缴公司，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履行完本承诺为止。

(8) 上述承诺出具后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注 8：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以及首发前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 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不存在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仍未予以归还或规范的情形。

(2) 目前及将来除必要的经营性资金往来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将杜绝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治理制度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规定，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表决程序，并将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通过公司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对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向公司履行赔偿责任，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发前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履行完本承诺为止。

(7) 上述承诺出具后将持续有效，直至承诺人不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注 9：关于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措施和承诺

1、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在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前提下，自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下同），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业绩发布、信息披露、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前提下，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以定性或定量的方式区别分析资本市场的系统性原因、行业周期的系统性原因、公司业绩波动的影响等不同因素的作用，并采取措施以促使公司股票收盘价回升。

1) 实施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

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不得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

2) 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

①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A、控股股东将在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控股股东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自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再次达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则控股股东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控股股东合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原则上累计不低于 500.00 万元。

B、控股股东在股份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C、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且公司拟通过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控股股东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以控股股东提名董事的身份在公司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D、如控股股东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可将控股股东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承诺为止；如控股股东未履行承诺，控股股东愿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E、控股股东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不得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同时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A、当满足下列任一条件时，触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措施：**a**、控股股东无法实施股份增持方案；**b**、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

B、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触发增持股份的条件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增持公司股份，每年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的 20.00%。但在上述期间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

C、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份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D、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且公司拟通过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以本人的董事（如有）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E、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可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现金分红总额的 80.00% 予以扣留，直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为止；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③公司回购股份

A、当满足下列任一条件时，触发公司回购股份措施：a、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实施股份增持方案；b、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份增持方案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

B、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提出稳定股价预案并公告，并及时披露稳定股价措施的审议和实施情况。公司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决议可以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董事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C、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则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如自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再次达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则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单次实施回购股份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份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予以处置。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股份的资金原则上累计不低于 1,000.00 万元。

D、如公司未履行上述回购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E、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确保该等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F、公司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不得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

④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

A、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严格履行前述关于履行稳定股价预案及相关承诺。

B、在实施稳定股价的预案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及回购方案。

C、在实施稳定股价的预案过程中，不得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

⑤未履行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

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未能履行前述关于履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执行相关约束措施。

2、控股股东陈天石先生承诺：

(1) 控股股东将在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高于每股净资产，则控股股东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控股股东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自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再次达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则控股股东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控股股东累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原则上累计不低于 500.00 万元。

(2) 控股股东在股份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3) 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且公司拟通过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控股股东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以控股股东提名董事的身份在公司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4) 如控股股东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可将控股股东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承诺为止；如控股股东未履行承诺，控股股东愿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5) 控股股东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不得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同时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6)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的，则公司可暂扣控股股东当年现金分红，直至按《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内容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执行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1) 当满足下列任一条件时，触发本人增持公司股份措施：1) 控股股东无法实施股份增持方案；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值相应进行调整）。

(2) 本人将在触发增持股份的条件之日起 90 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社会公众股份，连续十二个月内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的 20.00%。但在上述期间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可中止实施增持计划。

(3) 本人在股份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备忘录的要求。

(4) 公司上市后 36 个月内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的情形，且公司拟通过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本人承诺就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以本人的董事（如有）身份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5) 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公司可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及其后一个年度公司应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现金分红总额的 80.00% 予以扣留，直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承诺为止；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6) 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承诺。

(7)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本人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停止发放本人的薪酬，同时暂扣本人当年的现金分红（如有），直至本人按本承诺函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注 10：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承诺：

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欺诈发行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公告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先生承诺：

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欺诈发行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11：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公司的股本和归属于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将有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可能被摊薄。鉴于上述情况，公司拟通过加强募集资金有效使用、保证并加快募投项目实施、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等方式，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以填补股东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现就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事项，承诺如下：

(1) 提高经营效率、合理控制成本费用支出

公司将通过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加强费用控制，提高管理效率和降低内部运营成本；通过加强对原材料采购活动的管控，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加强预算控制和内部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降低财务成本。总之，公司通过提高经营效率及成本费用控制水平，不断增强公司的总体盈利能力，使公司产品以高品质、低成本参与市场竞争。

(2) 加强技术团队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

公司将持续加强技术团队建设，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技术水平，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

(3) 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首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公司将就募集资金账户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保荐机构和开户银行对募集资金进行共同监管，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进行募投项目投资时，规范使用募集资金，履行审批手续。

(4) 保证募投项目实施效果，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首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按计划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5)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和《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利润分配规划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稳定投资回报，公司将严格按照其要求进行利润分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公司将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先生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事项，承诺如下：

在任何情况下，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的切实履行事项，承诺如下：

(1) 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承诺在本人的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承诺如公司未来进行股权激励计划，本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12：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股利分配政策事项承诺如下：

公司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内容。

注 13：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先生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司及本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注 14：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作出的承诺未履行时的约束措施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 （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天石先生承诺：

（1）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作出的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道歉、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2）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函，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公司，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履行关于股份锁定事项的承诺函为止。

（3）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关于持股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履行关于持股意向及股份减持的承诺函为止。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作出的承诺未履行时的约束措施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事项作出的承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道歉。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同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注 15：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监事（不含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就竞业禁止承诺如下：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未经公司书面同意，不投资与公司研发、生产、销售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经济组织或社会团体；不在与公司研发、生产、销售同类产品或提供同类服务的其他经济组织或社会团体中担任任何职务，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符合《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注 16：本次再融资发行股份认购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基于本次交易所取得的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发行对象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注 17：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8：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为确保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得到切实执行，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本企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本企业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9：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1)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 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董监高减持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注 20：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1：激励对象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承诺

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七)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

2023年8月17日，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浙江省公众信息产业有限公司与台州市黄岩置成物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共同签署了《浙东南数字经济产业园数字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一期）项目合同书》。联合体合同金额为75,308.18万元（含税），根据联合体成员单位分工情况，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方，负责智算硬件部分的供货、安装和后续服务，公司所占金额为52,809.23万元（含税）。若该合同顺利履行，将对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合同中公司履约的部分将受到联合体其他成员履约进度及验收情况的影响。此外，合同的履行可能因不可抗力或其他原因导致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4日	2,582,039,000.00	2,497,672,916.19	2,800,625,100.00	2,497,672,916.19	2,248,897,752.21	90.04	329,377,311.54	13.19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6日	1,671,911,686.20	1,649,290,009.61	1,649,290,009.61	1,649,290,009.61	11,917,273.01	0.72	11,917,273.01	0.72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	投入进度未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	节余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更投向			募资金			(3) = (2)/(1)	态日期		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及形成原因
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4日	否	699,730,700.00	699,730,700.00	716,003,510.74	102.33	2023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1
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4日	否	600,169,700.00	600,169,700.00	494,207,494.03	82.34	2023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1
新一代边缘端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	研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4日	否	600,724,700.00	600,724,700.00	441,638,931.25	73.52	2023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1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4日	否	900,000,000.00	597,047,816.19	597,047,816.19	10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先进工艺平台芯片项目	研发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6日	否	717,652,200.00	717,652,200.00	-	-	2026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稳定工艺平台芯片项目	研发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6日	否	699,736,800.00	699,736,800.00	-	-	2026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面向新兴应用场景的通用智能处理器技术研发项目	研发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6日	否	218,991,600.00	218,991,600.00	-	-	2026年5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6日	否	12,909,409.61	12,909,409.61	11,917,273.01	92.31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两个募投项目均已按计划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三个项目均已结项。“新一代云端训练芯片及系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504.20 万元，“新一代云端推理芯片及系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2,645.56 万元，“新一代边缘端人工智能芯片及系统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8,852.28 万元，节余资金原因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于2022年8月12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2022年8月17日至2023年8月16日之间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2023年4月28日至2024年4月27日之间可以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寒武纪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1) 结构性存款情况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 益率	备注
1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12/28	2023/3/28	2.80%	已到期
2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12/29	2023/3/29	2.80%	已到期
3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12	2023/3/13	2.75%	已到期
4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1/13	2023/3/13	2.75%	已到期
5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7,000.00	2023/1/17	2023/3/8	2.70%	已到期
6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23/1/18	2023/3/13	2.70%	已到期
7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3/9	2023/4/14	2.90%	已到期
8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	2023/3/14	2023/4/14	2.90%	已到期
9	招商银行北	结构	保本浮动	3,000.00	2023/3/29	2023/5/9	2.70%	已

	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性存款	收益、封闭式						到期
10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3/30	2023/5/10	2.70%		已到期
11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23/4/17	2023/5/17	2.70%		已到期
12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9,000.00	2023/4/18	2023/5/18	2.70%		已到期
13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3/5/19	2023/6/20	2.70%		已到期
14	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大运村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3/5/18	2023/6/19	2.70%		已到期
15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7,000.00	2023/4/28	2023/7/31	3.08%		尚未到期
16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5,000.00	2023/4/28	2023/7/31	3.08%		尚未到期
17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中关村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0	2023/4/28	2023/7/31	3.08%		尚未到期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9,767.29 万元，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280,062.51 万元，系补充流动资金实际募集金额未达到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故将补充流动资金调整为实际募集资金金额。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8,629,005	39.5766	+13,806,042	-	-	-	+13,806,042	172,435,047	41.3916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1,691,680	-	-	-	+1,691,680	1,691,680	0.4061
3、其他内资持股	158,629,005	39.5766	+10,016,923	-	-	-	+10,016,923	168,645,928	40.482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131,249	9.7629	+9,356,312	-	-	-	+9,356,312	48,487,561	11.639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9,497,756	29.8137	+660,611	-	-	-	+660,611	120,158,367	28.8430
4、外资持股	-	-	+2,097,439	-	-	-	+2,097,439	2,097,439	0.503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2,097,439	-	-	-	+2,097,439	2,097,439	0.5035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42,185,645	60.4234	+1,973,759	-	-	-	+1,973,759	244,159,404	58.6084
1、人民币普通股	242,185,645	60.4234	+1,973,759	-	-	-	+1,973,759	244,159,404	58.60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00,814,650	100.0000	+15,779,801	-	-	-	+15,779,801	416,594,451	100.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24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新增股份13,806,042股，已于2023年4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2)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本期股权激励归属新增股份1,421,695股，已于2023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3) 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均符合归属条件，这两期股权激励归属合计新增股份552,064股，已于2023年6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656,895	1,656,895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651,527	1,651,527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977,704	977,704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974,401	974,401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UBS AG	0	0	949,628	949,628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945,499	945,499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0	746,181	746,181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上海证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证大久盈旗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726,672	726,67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张怀斌	0	0	660,611	660,611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江苏瑞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瑞华精选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660,611	660,611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60,611	660,611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0	0	586,292	586,29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	2023.10.13

					票限售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0	0	561,519	561,519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聚鸣瑞仪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445,912	445,91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富荣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412,881	412,881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鑫鑫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396,366	396,366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上海优优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优财鑫鑫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396,366	396,366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 5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396,366	396,366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	2023.10.13
合计	0	0	13,806,042	13,806,042	/	/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9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陈天石	0	119,530,650	28.69	119,497,756	119,497,756	无	-	境内 自然人
北京中科 算源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0	65,669,721	15.76	0	0	无	-	国有 法人
北京艾溪 科技中心 (有限合 伙)	0	30,645,870	7.36	30,645,870	30,645,870	无	-	其他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华 夏上证科 创板 50 成份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578,597	11,048,671	2.65	0	0	无	-	其他
北京艾加 溪科技中 心(有限 合伙)	0	8,485,379	2.04	8,485,379	8,485,379	无	-	其他

香港中央 结算有限 公司	+4,427,571	4,427,571	1.06	0	0	无	-	境外 法人
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华夏国 证半导体 芯片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	+3,904,739	3,904,739	0.94	0	0	无	-	其他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易方达 上证科创 板 50 成 份交易型 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 资基金	+431,787	3,791,884	0.91	0	0	无	-	其他
国泰君安 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国联安 中证全指 半导体产 品与设备 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 基金	+372,463	2,861,994	0.69	0	0	无	-	其他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银 河创新成 长混合型 证券投资 基金	+2,791,038	2,800,000	0.67	0	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5,669,721	人民币普通股	65,669,7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048,671	人民币普通股	11,048,67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427,571	人民币普通股	4,427,57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904,739	人民币普通股	3,904,7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91,884	人民币普通股	3,791,88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61,994	人民币普通股	2,861,99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 CES 半导体芯片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69,126	人民币普通股	2,569,126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1,751,069	人民币普通股	1,751,06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47,146	人民币普通股	1,747,14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艾溪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天石。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陈天石	119,497,756	2024-01-01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北京艾溪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0,645,870	2024-01-01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北京艾加溪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8,485,379	2023-08-07	0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56,895	2023-10-13	0	自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5	济南江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1,527	2023-10-13	0	自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6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77,704	2023-10-13	0	自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74,401	2023-10-13	0	自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8	UBS AG	949,628	2023-10-13	0	自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5,499	2023-10-13	0	自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1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746,181	2023-10-13	0	自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结束之日起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艾溪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陈天石，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注 1：根据陈天石、艾溪合伙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承诺，公司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公司实现盈利前，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上述主体所持首发前股份尚未上市流通。

注 2：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北京艾加溪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于 2023 年 8 月 7 日上市流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刘道福	核心技术人员	16,000	6,000	-10,000	二级市场卖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 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79,040,115.39	2,467,309,705.8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七、4	-	26,600.00
应收账款	七、5	653,683,334.10	765,608,875.89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七、7	7,574,300.20	8,275,334.42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七、8	24,590,181.09	30,158,932.18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七、9	219,218,007.77	287,121,493.51
合同资产	七、10	44,725,780.46	45,568,979.26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234,902,652.47	651,089,591.77
流动资产合计	/	5,163,734,371.48	4,255,159,512.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687,582,815.76	606,978,611.08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2,283,213.26	222,219,007.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7,350,000.00	7,3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七、21	184,662,577.82	233,241,063.50
在建工程	七、22	56,527,011.07	26,160,557.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82,193,744.74	105,667,505.97
无形资产	七、26	213,847,979.18	291,145,918.1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9,727,033.91	15,764,59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2,076.22	62,07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233,332.76	6,670,740.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469,469,784.72	1,515,260,079.71
资产总计	/	6,633,204,156.20	5,770,419,592.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七、36	133,783,394.31	230,443,182.66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七、38	-	136,283.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4,071,922.30	199,629,080.62
应交税费	七、40	32,233,691.42	44,735,463.45
其他应付款	七、41	3,013,852.00	4,239,583.19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5,519,576.18	62,943,349.12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	17,716.81
流动负债合计	/	278,622,436.21	542,144,659.0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七、47	14,362,518.02	41,694,313.66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七、51	190,411,499.05	246,760,76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04,774,017.07	288,455,074.07
负债合计	/	483,396,453.28	830,599,733.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16,594,451.00	400,814,65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七、55	9,670,849,645.01	7,874,264,442.78
减：库存股	七、56	100,060,351.45	47,612,531.30
其他综合收益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3,917,248,245.43	-3,372,419,64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	6,070,135,499.13	4,855,046,912.30
少数股东权益	/	79,672,203.79	84,772,947.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	6,149,807,702.92	4,939,819,859.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	6,633,204,156.20	5,770,419,592.59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湔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1,753,101,033.44	1,921,612,76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十七、 1	548,385,413.06	697,220,499.74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	3,250,352.22	3,609,183.33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534,073,702.37	630,854,670.04
其中: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	4,442,652.28	7,537,414.08
合同资产	/	44,501,459.96	45,309,658.76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2,133,223,314.20	482,071,480.15
流动资产合计	/	5,020,977,927.53	3,788,215,669.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617,285,555.48	606,978,611.08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2,354,676,367.09	2,214,615,635.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7,350,000.00	7,3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46,268,556.69	59,787,355.06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使用权资产	/	43,163,349.82	62,641,626.51
无形资产	/	15,313,902.03	16,864,020.77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509,574.53	4,965,321.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55,002.98	705,402.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	3,087,222,308.62	2,973,907,973.86
资产总计	/	8,108,200,236.15	6,762,123,643.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245,075,010.63	333,299,902.23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	20,340,821.55	89,094,598.60
应交税费	/	24,606,942.89	28,412,291.44
其他应付款	/	3,000,000.00	3,830,722.10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40,307,947.93	39,718,884.1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333,330,723.00	494,356,398.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20,291,020.68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16,668,063.84	11,337,096.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6,668,063.84	31,628,117.09
负债合计	/	349,998,786.84	525,984,515.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	416,594,451.00	400,814,65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9,483,831,979.68	7,687,246,777.45
减：库存股	/	100,060,351.45	47,612,531.30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	-2,042,164,629.92	-1,804,309,768.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7,758,201,449.31	6,236,139,12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8,108,200,236.15	6,762,123,643.01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湔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14,467,965.29	171,783,593.7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4,467,965.29	171,783,593.74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657,614,993.83	904,796,080.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3,358,294.30	77,423,149.15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286,188.16	306,304.50
销售费用	七、63	38,373,012.10	32,890,052.59
管理费用	七、64	127,580,497.31	186,528,297.63
研发费用	七、65	482,551,691.66	629,314,530.47
财务费用	七、66	-24,534,689.70	-21,666,254.34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2,208,236.56	1,658,734.28
利息收入	七、66	26,385,160.79	29,039,548.18
加:其他收益	七、67	76,330,505.62	101,125,160.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020,066.54	31,892,788.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1,425,794.31	-1,781,188.0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1,049,084.53	-22,895,575.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0,307,360.41	-20,198,351.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560,152,901.32	-643,088,463.6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85,405.69	822,858.2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61,844.01	35,256.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559,729,339.64	-642,300,862.09
减：所得税费用	/		84,759.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59,729,339.64	-642,385,621.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59,729,339.64	-642,385,621.3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44,828,596.25	-622,409,330.6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14,900,743.39	-19,976,290.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59,729,339.64	-642,385,621.3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44,828,596.25	-622,409,330.6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14,900,743.39	-19,976,290.6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34	-1.5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1.34	-1.55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淞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94,229.10	35,245,109.5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82,156.53	23,414,317.10
税金及附加	/	38,679.95	67,834.00
销售费用	/	20,449,286.70	21,390,495.26
管理费用	/	86,820,656.83	150,627,654.44
研发费用	/	172,512,912.33	188,644,160.16
财务费用	/	-22,611,465.37	-25,696,847.40
其中:利息费用	/	1,102,801.07	182,041.12
利息收入	/	23,720,956.35	25,924,094.33
加:其他收益	/	9,517,528.24	6,950,991.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6,138,381.02	28,918,117.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1,429,268.40	-1,789,863.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1,175,777.20	-16,369,500.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5,540,688.32	-1,279,830.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38,258,554.13	-304,982,726.19
加:营业外收入	/	411,092.92	640,000.38
减:营业外支出	/	7,400.01	35,1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37,854,861.22	-304,377,825.81
减:所得税费用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37,854,861.22	-304,377,825.8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37,854,861.22	-304,377,825.8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237,854,861.22	-304,377,825.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湔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231,487,076.22	105,445,413.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6,968,095.32	43,460,948.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9,753,488.89	62,490,50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8,208,660.43	211,396,863.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13,117,313.77	340,771,448.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561,615,140.56	597,689,69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3,569,918.90	11,720,170.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98,411,454.46	94,697,23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96,713,827.69	1,044,878,55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98,505,167.26	-833,481,689.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40,000,000.00	7,7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1,323,450.96	38,088,700.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551,323,450.96	7,743,088,700.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45,738,717.32	186,531,95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4,121,490,000.00	7,881,927,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7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237,228,717.32	8,068,459,75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85,905,266.36	-325,371,050.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88,806,021.20	150,028,86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00,000.00	107,299,21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88,806,021.20	150,028,86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92,972,813.32	66,277,624.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2,972,813.32	66,277,62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695,833,207.88	83,751,24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07,635.28	430,339.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88,269,590.46	-1,074,671,159.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467,309,705.85	2,920,845,84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979,040,115.39	1,846,174,686.04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湔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37,822,906.24	3,027,261.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286,090.4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7,188,480.52	46,655,84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96,297,477.19	49,683,105.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81,252,068.34	177,738,000.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46,814,193.10	274,441,64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4,853,499.07	3,353,98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128,112.55	207,506,772.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87,047,873.06	663,040,40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90,750,395.87	-613,357,302.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45,000,000.00	6,9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9,872,355.07	35,271,604.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54,872,355.07	6,970,271,604.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627,379.36	10,910,015.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826,490,000.00	7,365,927,800.00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836,117,379.36	7,376,837,81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81,245,024.29	-406,566,21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79,006,021.20	46,452,2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79,006,021.20	46,452,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522,555.37	50,652,465.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5,522,555.37	50,652,46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703,483,465.83	-4,200,215.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24.72	288.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68,511,729.61	-1,024,123,440.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921,612,763.05	2,295,406,898.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753,101,033.44	1,271,283,457.97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湔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814,650.00	-	-	-	7,874,264,442.78	47,612,531.30	-	-	-	-	3,372,419,649.18	-	4,855,046,912.30	84,772,947.18	4,939,819,859.4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814,650.00	-	-	-	7,874,264,442.78	47,612,531.30	-	-	-	-	3,372,419,649.18	-	4,855,046,912.30	84,772,947.18	4,939,819,859.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79,801.00	-	-	-	1,796,585,202.23	52,447,820.15	-	-	-	-	544,828,596.25	-	1,215,088,586.83	5,100,743.39	1,209,987,843.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44,828,596.25	-	544,828,596.25	14,900,743.39	559,729,339.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79,801.00	-	-	-	1,796,585,202.23	52,447,820.15	-	-	-	-	-	-	1,759,917,183.08	9,800,000.00	1,769,717,183.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779,801.00	-	-	-	1,761,804,543.61	52,447,820.15	-	-	-	-	-	-	1,725,136,524.46	9,800,000.00	1,734,936,524.4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4,780,658.62	-	-	-	-	-	-	-	34,780,658.62	-	34,780,658.62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6,594,451.00	-	-	-	9,670,849,645.01	100,060,351.45	-	-	-	-	3,917,248,245.43	-	6,070,135,499.13	79,672,203.79	6,149,807,702.92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0,000.00	-	-	-	7,606,714,401.76	-	-	-	-	-	2,115,857,127.18	-	5,890,957,274.58	89,254,190.80	5,980,211,465.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0,000.00	-	-	-	7,606,714,401.76	-	-	-	-	-	2,115,857,127.18	-	5,890,957,274.58	89,254,190.80	5,980,211,465.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4,650.00	-	-	-	219,245,409.95	28,152,953.87	-	-	-	-	622,409,330.69	-	430,602,224.61	14,578,375.87	416,023,848.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622,409,330.69	-	622,409,330.69	19,976,290.66	642,385,621.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4,650.00	-	-	-	219,245,409.95	28,152,953.87	-	-	-	-	-	-	191,807,106.08	34,554,666.53	226,361,772.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14,650.00	-	-	-	45,737,600.00	28,152,953.87	-	-	-	-	-	-	18,299,296.13	103,576,616.00	121,875,912.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04,485,860.48	-	-	-	-	-	-	-	104,485,860.48	-	104,485,860.48
4. 其他	-	-	-	-	69,021,949.47	-	-	-	-	-	-	-	69,021,949.47	69,021,949.47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814,650.00	-	-	-	7,825,959,811.71	28,152,953.87	-	-	-	-	2,738,266,457.87	-	5,460,355,049.97	103,832,566.67	5,564,187,616.64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湔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814,650.00	-	-	-	7,687,246,777.45	47,612,531.30	-	-	-	-1,804,309,768.70	6,236,139,12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814,650.00	-	-	-	7,687,246,777.45	47,612,531.30	-	-	-	-1,804,309,768.70	6,236,139,12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79,801.00	-	-	-	1,796,585,202.23	52,447,820.15	-	-	-	-237,854,861.22	1,522,062,321.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37,854,861.22	-237,854,861.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79,801.00			-	1,796,585,202.23	52,447,820.15	-	-	-	-	1,759,917,183.0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779,801.00				1,761,804,543.61	52,447,820.15	-	-	-	-	1,725,136,524.46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4,780,658.62	-	-	-	-	-	34,780,658.62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6,594,451.00	-	-	-	9,483,831,979.68	100,060,351.45	-	-	-	-2,042,164,629.92	7,758,201,449.3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100,000.00	-	-	-	7,530,433,660.88	-	-	-	-	-1,334,548,793.57	6,595,984,867.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100,000.00	-	-	-	7,530,433,660.88	-	-	-	-	-1,334,548,793.57	6,595,984,867.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4,650.00	-	-	-	150,223,460.48	28,152,953.87	-	-	-	-304,377,825.81	-181,592,669.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4,377,825.81	-304,377,825.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4,650.00	-	-	-	150,223,460.48	28,152,953.87	-	-	-	-	122,785,156.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14,650.00	-	-	-	45,737,600.00	28,152,953.87	-	-	-	-	18,299,296.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04,485,860.48	-	-	-	-	-	104,485,860.48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814,650.00	-	-	-	7,680,657,121.36	28,152,953.87	-	-	-	-1,638,926,619.38	6,414,392,198.11

公司负责人：陈天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湔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振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北京中科寒武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寒武纪有限公司），寒武纪有限公司系由陈天石与北京中科算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算源）共同出资组建，于2016年3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登记注册，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MA0044ED5J的营业执照。寒武纪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90万元。寒武纪有限公司以2019年9月30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北京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MA0044ED5J营业执照，截至报告发布日注册资本41,659.4451万元，股份总数41,659.4451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应用于各类云服务器、边缘计算设备、终端设备中人工智能核心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以及为客户提供丰富的芯片产品。主要产品包括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训练整机、边缘智能芯片及加速卡、终端智能处理器IP以及与上述产品的配套基础系统软件。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埃迪卡拉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硅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雄安寒武纪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徽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南京艾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寒武纪（西安）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寒武纪（香港）有限公司、珠海横琴三叶虫投资有限公司、寒武纪行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显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寒武纪（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寒武纪（昆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合计14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专项认定组合（房屋押金、保证金及员工备用金）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	
其他应收款——其他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非合并内关联方组合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相同账龄具有相似的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专项认定组合	款项性质	

2)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
3 个月以内 (含, 下同)	不计提
3-12 个月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账龄	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
3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

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测试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管理用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2.“租赁”相关内容。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技术许可、软件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技术许可	2-6
软件	2-10
专利权	10
商标权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为研究产品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产品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6.“合同资产”相关内容。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

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

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主要分为智能计算集群系统销售、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销售、边缘智能芯片及加速卡销售、训练整机销售、终端智能处理器 IP 销售、基础系统软件销售等。

(1) 智能计算集群系统销售业务

智能计算集群系统包括硬件产品和软件产品的销售及安装,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在智能计算集群系统中的硬件产品和软件产品按合同约定验收条款取得了客户的验收确认,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销售、边缘智能芯片及加速卡销售、训练整机销售、基础系统软件销售业务

云端智能芯片及加速卡销售、边缘智能芯片及加速卡销售、训练整机销售、基础系统软件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订单)发货,在商品送达客户指定的交货地点,取得对方客户签收或验收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 终端智能处理器 IP 销售业务

终端智能处理器 IP 销售业务模式主要分为固定费用模式和按计件模式,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1) 固定费用模式

固定费用模式合同中约定授权许可客户享受技术的使用权,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技术交付客户并验收确认、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按计件模式

按计件模式合同中约定授权许可使用费按照客户产品的出货量为标准进行结算,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收到客户提供的授权许可使用产品的出货量报告(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定的归属期间)、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对于经营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营业收入	0.06%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00%
上海寒武纪	15.00%
雄安寒武纪	20.00%
南京艾溪	20.00%
苏州寒武纪	20.00%
安徽寒武纪	15.00%
香港寒武纪	16.50%
西安寒武纪	20.00%
南京寒武纪	25.00%
寒武纪行歌	25.00%
南京显生	20.00%
上海埃迪卡拉	25.00%
上海硅算	25.00%
横琴三叶虫	20.00%
南京昆山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国家有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的有关办法，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3年度正在申报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寒武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安徽寒武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的规定，南京艾溪、雄安寒武纪、西安寒武纪、苏州

寒武纪、珠海横琴三叶虫投资有限公司、南京显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 2023 年度符合国家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且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其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根据《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3 年上半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4、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4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有关征管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4 号）的规定，上海寒武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上半年享受增值税留抵退税。

5、根据香港《2018 年税务（修订）（第 3 号）条例》（修订条例）规定，自 2018 年 4 月 1 日起，法团首 200 万元（港币）的利得税税率降至 8.25%，其后的利润则继续按照 16.50% 的税率征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0.00	100.00
银行存款	1,979,039,225.25	2,464,913,337.37
其他货币资金	790.14	2,396,268.48
合计	1,979,040,115.39	2,467,309,705.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03.28	15,853.59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	26,600.00
合计	-	26,6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28,000.00	100.00	1,400.00	5.00	26,6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	-	-	-	-	28,000.00	100.00	1,400.00	5.00	26,600.00
合计	-	/	-	/	-	28,000.00	100.00	1,400.00	5.00	26,6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0.00	-1,400.00	-	-	-
合计	1,400.00	-1,400.00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33,144,485.49
3-12 个月	355,609,350.64
1 年以内小计	388,753,836.13
1 至 2 年	303,811,560.00
2 至 3 年	56,752,780.00
3 年以上	142,975.00
合计	749,461,151.1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216,290.00	46.73	75,818,269.50	21.65	274,398,020.50	365,216,290.00	42.86	78,068,269.50	21.38	287,148,020.50
其中：										
单项计提 15%	298,470,010.00	39.83	44,770,501.50	15.00	253,699,508.50	313,470,010.00	36.79	47,020,501.50	15.00	266,449,508.50
单项计提 60%	51,746,280.00	6.90	31,047,768.00	60.00	20,698,512.00	51,746,280.00	6.07	31,047,768.00	60.00	20,698,51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9,244,861.13	53.27	19,959,547.53	5.00	379,285,313.60	486,804,338.02	57.14	8,343,482.63	1.71	478,460,855.39
其中：										
3 个月以内	33,144,485.49	4.42	-	-	33,144,485.49	415,195,710.47	48.74	-	-	415,195,710.47
3-12 个月	355,609,350.64	47.45	17,780,467.53	5.00	337,828,883.11	48,249,502.55	5.66	2,412,475.13	5.00	45,837,027.42
1-2 年	5,341,550.00	0.71	534,155.00	10.00	4,807,395.00	5,383,650.00	0.63	538,365.00	10.00	4,845,285.00
2-3 年	5,006,500.00	0.67	1,501,950.00	30.00	3,504,550.00	17,975,475.00	2.11	5,392,642.50	30.00	12,582,832.50
3 年以上	142,975.00	0.02	142,975.00	100.00	-	-	-	-	-	-
合计	749,461,151.13	100.00	95,777,817.03	12.78	653,683,334.10	852,020,628.02	100.00	86,411,752.13	10.14	765,608,875.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昆山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8,470,010.00	44,770,501.50	15.00	逾期 1-2 年，信用风险增加
客户 3	51,746,280.00	31,047,768.00	60.00	逾期 2-3 年，信用风险增加
合计	350,216,290.00	75,818,269.50	21.65	/

注：“客户 3”为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应收账款”（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中“第三名”。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3-12 个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12 个月	355,609,350.64	17,780,467.53	5.00
合计	355,609,350.64	17,780,467.53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组合计提项目：1-2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2 年	5,341,550.00	534,155.00	10.00
合计	5,341,550.00	534,155.00	1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组合计提项目：2-3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3 年	5,006,500.00	1,501,950.00	30.00
合计	5,006,500.00	1,501,950.00	3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组合计提项目：3 年以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 年以上	142,975.00	142,975.00	100.00
合计	142,975.00	142,975.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068,269.50	-	2,250,000.00	-	-	75,818,269.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43,482.63	11,616,064.90	-	-	-	19,959,547.53
合计	86,411,752.13	11,616,064.90	2,250,000.00	-	-	95,777,817.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苏昆山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50,000.00	收回货款
合计	2,250,000.0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昆山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8,470,010.00	39.82	44,770,501.50
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7,615,224.00	38.38	14,380,761.20
第三名	51,746,280.00	6.90	31,047,768.00
第四名	50,253,360.00	6.71	1,632,000.00
第五名	26,092,500.00	3.48	1,304,625.00
合计	714,177,374.00	95.29	93,135,655.7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43,417.43	67.91	7,789,842.57	94.14
1至2年	2,394,562.27	31.61	461,971.35	5.58
2至3年	36,320.50	0.48	23,520.50	0.28
合计	7,574,300.20	100.00	8,275,334.4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451,627.03	19.17
第二名	1,434,720.00	18.94
第三名	1,000,000.00	13.20
第四名	667,972.45	8.82
第五名	355,531.50	4.69
合计	4,909,850.98	64.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4,590,181.09	30,158,932.18
合计	24,590,181.09	30,158,932.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3 个月以内	5,391,046.46
3-12 个月	49,024,141.17
1 年以内小计	54,415,187.63
1 至 2 年	6,577,622.86
2 至 3 年	3,644,228.08
3 年以上	6,550,789.72
合计	71,187,828.29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46,597,547.20	44,913,127.57
押金保证金	24,242,601.09	30,157,032.18
其他	347,680.00	2,000.00
合计	71,187,828.29	75,072,159.75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4,913,227.57	-	-	44,913,227.5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一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1,684,419.63	-	-	1,684,419.63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6,597,647.20	-	-	46,597,647.2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际市场环境变化情况，按照谨慎性原则，2022 年度将账面其他应收款 44,913,127.57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23 年半年度，因汇率变动调整增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684,419.63 元，同时相应调整坏账准备 1,684,419.63 元。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4,913,227.57	-	-	-	1,684,419.63	46,597,647.20
合计	44,913,227.57	-	-	-	1,684,419.63	46,597,647.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应收暂付款	36,297,291.20	3-12个月	50.99	36,297,291.20
第二名	应收暂付款	10,300,256.00	3-12个月	14.47	10,300,256.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189,945.21	3-12个月	0.27	-
		132,513.64	1-2年	0.19	-
		3,800.00	2-3年	0.01	-
		3,158,234.20	3年以上	4.44	-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3,439,200.00	1-2年	4.83	-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2,587,667.50	3-12个月	3.63	-
		10,000.00	1-2年	0.01	-
合计	/	56,118,907.75	/	78.84	46,597,547.20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922,107.46	99,799,127.58	41,122,979.88	143,060,280.26	81,419,133.44	61,641,146.82
库存商品	270,783,834.08	187,681,364.60	83,102,469.48	236,148,737.89	104,446,452.85	131,702,285.04
合同履约成本	54,781,570.72	-	54,781,570.72	-	-	-
委托加工物资	72,530,776.11	32,495,728.47	40,035,047.64	119,275,923.02	26,175,631.03	93,100,291.99
发出商品	175,940.05	-	175,940.05	677,769.66	-	677,769.66
合计	539,194,228.42	319,976,220.65	219,218,007.77	499,162,710.83	212,041,217.32	287,121,493.5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419,133.44	19,502,644.06	-	1,122,649.92	-	99,799,127.5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04,446,452.85	83,370,002.50	-	135,090.75	-	187,681,364.60
委托加工物资	26,175,631.03	6,591,515.05	-	271,417.61	-	32,495,728.47
合计	212,041,217.32	109,464,161.61	-	1,529,158.28	-	319,976,220.65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委托加工物资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数
特许权使用费	-	28,390,649.12	-	-	28,390,649.12
开发成本	-	26,390,921.60	-	-	26,390,921.60
合计	-	54,781,570.72	-	-	54,781,570.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50,911,113.52	6,185,333.06	44,725,780.46	50,911,113.52	5,342,134.26	45,568,979.26
附有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部分	981,625.90	981,625.90	-	981,625.90	981,625.90	-
合计	51,892,739.42	7,166,958.96	44,725,780.46	51,892,739.42	6,323,760.16	45,568,979.2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843,198.80	-	-	专项认定组合
合计	843,198.80	-	-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	2,209,117,622.13	620,988,009.39
可抵扣增值税	23,217,948.99	26,723,128.42
技术服务费	606,080.37	1,409,410.45
软件许可费	656,981.52	506,336.45
待摊房租物业费	516,177.16	343,620.00
其他	787,842.30	1,119,087.06
合计	2,234,902,652.47	651,089,591.77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可转让定期存单	606,978,611.08	17,582,815.76	-	687,582,815.76	670,000,000.00	-	-	/
合计	606,978,611.08	17,582,815.76	-	687,582,815.76	670,000,000.00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可转让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3.35%	3.35%	2025-9-23	100,000,000.00	3.35%	3.35%	2025-9-23
可转让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3.35%	3.35%	2025-9-23	100,000,000.00	3.35%	3.35%	2025-9-23
可转让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18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18
可转让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18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18
可转让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23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23
可转让定期存单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23	100,000,000.00	3.45%	3.45%	2025-8-23
可转让定期存单	30,000,000.00	3.10%	3.10%	2026-5-12	-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可转让定期存单	40,000,000.00	3.10%	3.10%	2026-5-15	-	-	-	-
合计	670,000,000.00	/	/	/	600,000,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 业											
横琴智子	770.38	-	-	-61.16	-	-	-	-	-	709.22	-
三叶虫创投	212,599,341.95	1,490,000.00	-	-1,405,841.79	-	-	-	-	-	212,683,500.16	-
寒武纪涌铎	9,150,240.40	-	-	3,474.09	-	-	-	-	-	9,153,714.49	-
小计	221,750,352.73	1,490,000.00	-	-1,402,428.86	-	-	-	-	-	221,837,923.87	-
二、联营企 业											
琴智科技	468,654.84	-	-	-23,365.45	-	-	-	-	-	445,289.39	-
小计	468,654.84	-	-	-23,365.45	-	-	-	-	-	445,289.39	-
合计	222,219,007.57	1,490,000.00	-	-1,425,794.31	-	-	-	-	-	222,283,213.26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50,000.00	7,35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7,350,000.00	7,350,000.00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4,662,577.82	233,241,063.5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84,662,577.82	233,241,063.50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测试设备	电子设备	管理用具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4,254,777.91	269,355,100.26	16,342,689.16	-	469,952,567.33
2. 本期增加金额	750,483.25	653,080.08	79,646.02	813,975.48	2,297,184.83
(1) 购置	750,483.25	653,080.08	79,646.02	813,975.48	2,297,184.8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185,005,261.16	270,008,180.34	16,422,335.18	813,975.48	472,249,752.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0,031,447.94	160,118,900.33	6,561,155.56	-	236,711,503.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89,863.80	32,249,603.67	1,511,981.35	24,221.69	50,875,670.51
(1) 计提	17,089,863.80	32,249,603.67	1,511,981.35	24,221.69	50,875,670.5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87,121,311.74	192,368,504.00	8,073,136.91	24,221.69	287,587,174.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7,883,949.42	77,639,676.34	8,349,198.27	789,753.79	184,662,577.8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4,223,329.97	109,236,199.93	9,781,533.60	-	233,241,063.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6,527,011.07	26,160,557.74
合计	56,527,011.07	26,160,557.74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研办公楼	56,527,011.07	-	56,527,011.07	26,160,557.74	-	26,160,557.74
合计	56,527,011.07	-	56,527,011.07	26,160,557.74	-	26,160,557.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科研办公楼	274,296,056.13	26,160,557.74	30,366,453.33	-	-	56,527,011.07	20.61	20.61	-	-	-	自有资金
合计	274,296,056.13	26,160,557.74	30,366,453.33	-	-	56,527,011.07	20.61	20.6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8,408,836.21	230,234.69	278,639,070.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06,378.92	-	10,906,378.92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533.33	13,533.33
4. 期末余额	289,315,215.13	216,701.36	289,531,916.4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2,798,888.94	172,675.99	172,971,564.93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22,581.45	44,025.37	34,366,606.8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207,121,470.39	216,701.36	207,338,171.75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193,744.74	-	82,193,744.74
2. 期初账面价值	105,609,947.27	57,558.70	105,667,505.97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技术许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282,710.38	24,271.84	62,731.13	477,111,171.54	194,580,405.14	716,061,290.0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998,868.95	998,868.95
(1) 购置	-	-	-	-	998,868.95	998,868.9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44,282,710.38	24,271.84	62,731.13	477,111,171.54	195,579,274.09	717,060,158.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54,668.79	11,121.37	9,932.25	324,655,178.70	98,984,470.78	424,915,371.89
2. 本期增加金额	442,827.18	1,213.89	3,136.50	54,448,409.03	23,401,221.31	78,296,807.91
(1) 计提	442,827.18	1,213.89	3,136.50	54,448,409.03	23,401,221.31	78,296,807.9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1,697,495.97	12,335.26	13,068.75	379,103,587.73	122,385,692.09	503,212,179.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技术许可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585,214.41	11,936.58	49,662.38	98,007,583.81	73,193,582.00	213,847,979.18
2. 期初账面价值	43,028,041.59	13,150.47	52,798.88	152,455,992.84	95,595,934.36	291,145,918.1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5,132,015.34	697,097.18	6,570,885.89	-	9,258,226.63
其他	632,583.64	-	163,776.36	-	468,807.28
合计	15,764,598.98	697,097.18	6,734,662.25	-	9,727,033.91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732.24	26,683.07	106,732.24	26,683.07

预提费用	141,572.58	35,393.15	141,572.58	35,393.15
合计	248,304.82	62,076.22	248,304.82	62,076.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金	469,518,643.84	349,584,624.94
未支付工资、预提费用及其他	97,234,954.64	24,349,270.28
股份支付——未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	187,480,985.67	305,669,983.94
可抵扣亏损	5,179,837,262.95	4,543,400,660.22
合计	5,934,071,847.10	5,223,004,539.3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61,621.46	61,621.46	/
2024 年	908,766.05	908,766.05	/
2025 年	28,635,266.80	28,635,266.80	/
2026 年	110,525,287.25	110,525,287.25	/
2027 年	421,485,334.10	481,368,861.90	/
2028 年	287,530,201.79	168,811,864.72	/
2029 年	520,066,449.50	520,066,449.50	/
2030 年	737,273,701.17	737,273,701.17	/
2031 年	1,094,865,444.10	1,094,865,444.10	/
2032 年	1,400,885,192.86	1,400,883,397.27	/
2033 年	577,599,997.87	-	/
合计	5,179,837,262.95	4,543,400,660.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资产采购预付款	5,233,332.76	-	5,233,332.76	6,670,740.51	-	6,670,740.51
合计	5,233,332.76	-	5,233,332.76	6,670,740.51	-	6,670,740.5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物采购款	47,694,310.11	135,259,155.62
资产采购款	58,989,700.60	64,045,239.74

其他	27,099,383.60	31,138,787.30
合计	133,783,394.31	230,443,182.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	136,283.19
合计	-	136,283.1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4,299,053.18	355,394,155.79	510,187,289.49	39,505,919.4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30,027.44	38,654,533.67	39,546,733.29	4,437,827.82
三、辞退福利	-	16,367,683.20	16,239,508.20	128,175.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99,629,080.62	410,416,372.66	565,973,530.98	44,071,922.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425,571.61	302,012,047.30	451,781,530.18	35,656,088.73
二、职工福利费	-	4,873,678.15	4,873,678.15	-
三、社会保险费	7,518,724.48	22,609,529.94	27,422,488.67	2,705,765.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054,354.20	21,911,009.37	26,309,201.84	2,656,161.73
工伤保险费	59,360.18	438,305.16	448,061.32	49,604.02
生育保险费	405,010.10	260,215.41	665,225.51	-
四、住房公积金	1,326,757.00	24,580,053.20	24,783,745.20	1,123,06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5,131.99	25,131.99	-
其他	28,000.09	1,293,715.21	1,300,715.30	21,000.00
合计	194,299,053.18	355,394,155.79	510,187,289.49	39,505,919.4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68,364.67	37,545,780.58	38,410,945.36	4,303,199.89
2、失业保险费	161,662.77	1,108,753.09	1,135,787.93	134,627.93
合计	5,330,027.44	38,654,533.67	39,546,733.29	4,437,827.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0,558,489.21	28,659,020.11
增值税	1,071,279.10	11,319,725.24

企业所得税	-	2,334,53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	1,074,652.47
教育费附加	-	460,565.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	307,043.56
印花税	515,876.28	493,872.11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4,062.00	84,062.00
土地使用税	3,984.83	1,992.41
合计	32,233,691.42	44,735,463.45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013,852.00	4,239,583.19
合计	3,013,852.00	4,239,583.1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收款	3,000,000.00	3,600,000.00
应付员工报销款	-	619,831.19
其他	13,852.00	19,752.00
合计	3,013,852.00	4,239,583.1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5,519,576.18	62,943,349.12
合计	65,519,576.18	62,943,349.12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	17,716.81
合计	-	17,716.8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租赁	14,362,518.02	41,694,313.66
合计	14,362,518.02	41,694,313.66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6,760,760.41	11,634,442.45	67,983,703.81	190,411,499.05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拨付
合计	246,760,760.41	11,634,442.45	67,983,703.81	190,411,499.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 1	1,454,676.26	-	153,776.82	-	1,300,899.4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	118,467,196.17	-	29,619,755.27	-	88,847,440.9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	4,226,353.29	-	488,662.44	-	3,737,690.85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	3,385,755.72	-	1,803,863.88	-	1,581,891.8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3	998,060.74	-	998,060.74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5	141,774.93	-	141,774.93	-	-	与资产相关
项目 6	8,635,200.77	-	1,251,923.65	-	7,383,277.12	与资产相关
项目 6	1,650,159.90	-	-	-	1,650,159.9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7	2,680,533.95	-	318,593.03	-	2,361,940.92	与资产相关
项目 7	7,052,593.83	-	7,052,593.83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8	46,824,873.93	-	13,805,793.66	-	33,019,080.27	与资产相关
项目 8	20,558,269.90	-	1,421,295.64	-	19,136,974.26	与收益相关
项目 11	2,383,471.08	-	963,399.34	-	1,420,071.7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12	11,169,351.24	-	1,794,620.36	-	9,374,730.88	与资产相关
项目 13	565,338.06	-	125,726.54	-	439,611.52	与资产相关
项目 14	3,692,998.84	-	1,343,062.13	-	2,349,936.71	与资产相关
项目 14	15,335.10	-	-	-	15,335.1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15	98,267.08	-	62,882.07	-	35,385.01	与资产相关
项目 18	116,666.35	-	100,000.08	-	16,666.27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4	198,531.43	-	35,798.10	-	162,733.33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 25	340,804.00	-	290,400.00	-	50,404.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6	282,649.21	-	43,484.46	-	239,164.75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7	741,239.83	-	131,679.54	-	609,560.29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9	1,973,663.36	-	378,336.72	-	1,595,326.6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9	990,840.31	-	597,602.70	-	393,237.61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0	895,266.93	-	155,851.90	-	739,415.03	与资产相关
项目 30	348,622.92	-	348,622.92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1	1,617,887.60	834,800.00	292,751.68	-	2,159,935.92	与资产相关
项目 31	2,048,433.74	2,565,200.00	1,766,491.13	-	2,847,142.61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2	1,347,686.53	712,200.00	283,565.62	-	1,776,320.91	与资产相关
项目 32	1,058,257.41	1,887,800.00	1,400,228.18	-	1,545,829.23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5	800,000.00	-	560.00	-	799,44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6	-	627,028.30	-	-	627,028.3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36	-	313,514.15	307,087.60	-	6,426.55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7	-	2,200,000.00	-	-	2,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37	-	200,000.00	-	-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8	-	626,800.00	-	-	626,8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38	-	626,800.00	482,458.85	-	144,341.15	与收益相关
项目 39	-	400,000.00	-	-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 40	-	297,744.71	-	-	297,744.71	与资产相关
项目 40	-	342,555.29	23,000.00	-	319,555.29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6,760,760.41	11,634,442.45	67,983,703.81	-	190,411,499.05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814,650.00	15,779,801.00	-	-	-	15,779,801.00	416,594,451.00

其他说明：

1、根据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本公司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24 号），本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13,806,04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1.10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 1,671,911,686.20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金额 22,621,676.59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649,290,009.61 元。相应增加股本 13,806,042.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635,483,967.61 元。该次股本变动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出具《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29 号）。

2、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公司向符合激励条件的 474 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421,695 股，相应增加股本 1,421,695.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0,988,480.00 元。该次股本变动业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出具《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东审会〔2023〕Z01-070 号）。

3、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本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满足归属条件。公司向符合激励条件的 444 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552,064

股，相应增加股本 552,064.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5,332,096.00 元。该次股本变动业经北京东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出具《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东审会（2023）Z01-071 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634,731,340.74	1,848,637,318.60	-	9,483,368,659.34
其他资本公积	239,533,102.04	34,780,658.62	86,832,774.99	187,480,985.67
合计	7,874,264,442.78	1,883,417,977.22	86,832,774.99	9,670,849,645.0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如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所述，本期公司向符合条件的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增发新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6,320,576.00 元，另将对应的股份支付费用由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6,832,774.99 元。

2、如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三、“股份支付”所述，本公司因实施股权激励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34,780,658.62 元。

3、如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3、“股本”所述，本公司因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增加资本公积（资本溢价）1,635,483,967.61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本公司股份	47,612,531.30	52,447,820.15	-	100,060,351.45
合计	47,612,531.30	52,447,820.15	-	100,060,351.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回购股份产生，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及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回购公司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并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完成回购。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自有资金 100,060,351.45 元回购股份 1,294,782 股。本报告期，本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 52,447,820.15 元回购股份 426,246 股。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72,419,649.18	-2,115,857,127.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72,419,649.18	-2,115,857,127.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4,828,596.25	-1,256,562,522.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17,248,245.43	-3,372,419,649.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303,759.26	33,331,832.71	167,017,184.24	76,331,754.80
其他业务	164,206.03	26,461.59	4,766,409.50	1,091,394.35
合计	114,467,965.29	33,358,294.30	171,783,593.74	77,423,149.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114,467,965.29
云端产品线	108,790,740.72
边缘产品线	5,238,181.25
其他业务	439,043.32
按经营地区分类	114,467,965.29
境内	112,251,444.01
境外	2,216,521.28
按销售渠道分类	114,467,965.29
经销	57,397,278.33
直销	57,070,686.96
合计	114,467,965.29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印花税	223,545.44	279,434.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844.86	13,349.42
教育费附加	14,076.37	5,721.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84.25	3,814.12
土地使用税	5,977.24	3,984.82
车船使用税	360.00	-
合计	286,188.16	306,304.50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179,674.64	23,357,920.22
业务招待费	4,771,871.10	4,538,424.18
宣传及推广费	3,221,043.18	2,424,169.71
差旅费	2,789,081.65	890,373.04
房租费	1,360,427.38	955,720.98
交通费	307,991.75	354,613.19
其他	742,922.40	368,831.27
合计	38,373,012.10	32,890,052.59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629,429.45	44,134,162.94
股份支付	34,780,658.62	104,485,860.48
房租费	15,709,277.94	16,560,648.55
折旧费	3,439,779.98	4,081,987.09
办公费	3,114,135.16	4,059,369.35
装修费	2,053,029.58	3,163,947.10
业务招待费	1,390,917.61	1,117,544.70
咨询费	965,629.96	1,361,272.66
招聘费	910,993.38	958,944.63
差旅费	835,949.18	180,664.91
其他	5,750,696.45	6,423,895.22
合计	127,580,497.31	186,528,297.63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5,425,138.40	372,990,372.88
无形资产摊销	47,695,246.43	65,384,930.77
折旧费	47,254,251.26	45,724,650.61
委托、合作研发支出	20,925,332.93	27,177,727.26
房租费	18,336,087.53	18,655,846.67
测试化验加工费	10,781,164.53	66,423,325.91
材料费	8,231,248.44	5,294,561.77
知识产权事务费	4,863,975.22	12,027,276.10
差旅费	2,418,067.72	749,147.50
其他	16,621,179.20	14,886,691.00
合计	482,551,691.66	629,314,530.47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08,236.56	1,658,734.28
汇兑损益	-440,889.62	5,656,460.94
手续费	83,124.15	58,098.62
利息收入	-26,385,160.79	-29,039,548.18
合计	-24,534,689.70	-21,666,254.34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2,806,639.78	76,440,579.8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621,065.25	23,289,245.0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902,800.59	1,395,335.56
合计	76,330,505.62	101,125,160.46

其他说明：

注 1：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4.“政府补助”相关内容。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25,794.31	-1,781,188.0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604,204.68	-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319,738.36	33,673,976.96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521,917.81	-
合计	28,020,066.54	31,892,788.8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00.00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366,064.90	-22,895,575.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84,419.63	-
合计	-11,049,084.53	-22,895,575.13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9,464,161.61	-18,924,892.63
十二、其他	-843,198.80	-1,273,459.00
合计	-110,307,360.41	-20,198,351.63

其他说明：

注：“其他”系“合同资产减值损失”-843,198.80元。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504,312.38	822,857.33	504,312.38
其他	81,093.31	0.95	81,093.31
合计	585,405.69	822,858.28	585,405.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000.00	30,000.00	10,000.00
滞纳金	-	64.34	-
其他	151,844.01	5,192.35	151,844.01
合计	161,844.01	35,256.69	161,844.01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84,759.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	84,759.2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9,729,339.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3,959,400.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131,225.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3,096.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471,472.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57,597,997.40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35,945.75
所得税费用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543,925.58	29,039,548.18
政府补助	17,371,683.64	32,625,220.95
其他	837,879.67	825,733.01
合计	49,753,488.89	62,490,502.1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96,722,167.40	78,997,207.64
支付押金、保证金	743,679.19	33,601.87

其他	945,607.87	15,666,428.74
合计	98,411,454.46	94,697,238.2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可转让定期存单	70,000,000.00	-
合计	70,000,000.00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39,191,187.13	38,124,671.08
股份回购	52,447,820.15	28,152,953.87
发行股票筹资费用	1,333,806.04	-
合计	92,972,813.32	66,277,624.9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9,729,339.64	-642,385,621.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307,360.41	20,198,351.63
信用减值损失	11,049,084.53	22,895,575.1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875,670.51	50,148,160.30
使用权资产摊销	34,366,606.82	35,653,084.1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78,296,807.91	82,049,879.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34,662.25	5,399,088.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08,236.56	1,658,734.2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20,066.54	-31,892,78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31,517.59	-98,562,897.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161,007.15	-90,170,049.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6,504,338.25	-292,959,066.94
其他	34,780,658.62	104,485,86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505,167.26	-833,481,689.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79,040,115.39	1,846,174,686.0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67,309,705.85	2,920,845,845.4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269,590.46	-1,074,671,159.4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79,040,115.39	2,467,309,705.85
其中：库存现金	100.00	100.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79,039,225.25	2,464,913,337.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90.14	2,396,268.48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9,040,115.39	2,467,309,705.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
其中：美元	1,175,387.77	7.2258	8,493,116.97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85,711.85	7.2258	619,336.69
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美元	6,448,773.45	7.2258	46,597,547.20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5,889,147.44	7.2258	42,553,801.58
欧元	15,487.30	7.8771	121,995.0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寒武纪	香港	人民币	与母公司记账本位币保持一致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项目 1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53,776.82
项目 2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30,108,417.71
项目 3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801,924.62
项目 5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41,774.93
项目 6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251,923.65
项目 7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7,371,186.86
项目 8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5,227,089.30
项目 11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963,399.34
项目 12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794,620.36
项目 13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25,726.54
项目 14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343,062.13
项目 15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62,882.07
项目 18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00,000.08
项目 24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35,798.10
项目 25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90,400.00
项目 26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43,484.46
项目 27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31,679.54
项目 29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975,939.42
项目 30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504,474.82
项目 31	3,4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059,242.81
项目 32	2,6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683,793.80
项目 35	-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560.00
项目 36	940,542.45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307,087.6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项目 37	2,4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
项目 38	1,253,6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482,458.85
项目 39	4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
项目 40	640,3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23,000.00
知识产权补贴	2,474,500.00	其他收益	2,474,500.00
软件即征即退税款	1,286,090.43	其他收益	1,286,090.43
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	918,337.92	其他收益	918,337.92
房租补贴	836,550.00	其他收益	836,550.00
稳岗补贴	759,519.52	其他收益	759,519.52
残疾人补贴	91,753.48	其他收益	91,753.48
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	7,249.87	其他收益	7,249.87
其他	7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寒武纪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雄安寒武纪	保定市	保定市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南京艾溪	南京市	南京市	技术研发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寒武纪	苏州市	苏州市	技术研发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寒武纪	合肥市	合肥市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香港寒武纪	香港	香港	商业贸易	100.00	-	设立
西安寒武纪	西安市	西安市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横琴三叶虫	珠海市	珠海市	资金投资	100.00	-	设立
行歌科技	南京市	南京市	技术研发	56.32	-	设立
南京显生	南京市	南京市	股权投资	100.00	-	设立
南京寒武纪	南京市	南京市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上海埃迪卡拉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研发	-	51.00	设立
上海硅算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研发	-	51.00	设立
昆山寒武纪	苏州市	苏州市	技术研发	100.00	-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行歌科技

中科寒武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歌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行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行且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歌且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行歌科技的特别表决权股权，每出资额享有 5 份表决权，其余股东持有普通表决权股权，所持公司每出资额享有 1 份表决权。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行歌科技	43.68	-1,470.61	-	2,662.0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以下少数股东: 天津歌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行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行且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歌且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持有行歌科技的特别表决权股权, 每出资额享有 5 份表决权, 其余股东持有普通表决权股权, 所持公司每出资额享有 1 份表决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行歌科技	13,071.20	2,620.71	15,691.91	6,409.21	109.28	6,518.49	21,723.21	3,335.26	25,058.47	10,385.34	431.99	10,817.3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行歌科技	48.98	-5,067.72	-5,067.72	-8,919.24	-	-7,596.16	-7,596.16	-9,023.7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三叶虫创投	南京	南京	股权投资	42.57	-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合伙协议约定, 本公司作为三叶虫创投的有限合伙人在其最高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的 3 人中提名 1 人, 该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须委员会全票通过方可做出, 故将其认定为共同控制。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三叶虫创投	三叶虫创投
流动资产	1,045.92	5,055.1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45.92	3,555.16
非流动资产	45,932.47	41,932.47
资产合计	46,978.39	46,987.63
流动负债	-	3.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三叶虫创投	三叶虫创投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	3.00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6,978.39	46,984.6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998.70	20,001.36
调整事项	-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其他	1,269.65	1,258.5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268.35	21,259.9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	-
财务费用	-3.76	-6.50
所得税费用	-	-
净利润	-330.24	-343.5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30.24	-343.5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15.44	915.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0.34	0.8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0.34	0.8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4.53	46.8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34	-32.7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34	-32.75

其他说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将三叶虫创投作为重要的合营企业披露，上年同期数中已剔除该合营企业数据。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应收票据”、12.“应收账款”、14.“其他应收款”、16.“合同资产”之说明。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5.29%（2022 年 12 月 31 日：92.5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133,783,394.31	133,783,394.31	89,049,943.95	44,733,450.36	-
其他应付款	3,013,852.00	3,013,852.00	3,000,000.00	13,852.00	-
租赁负债	79,882,094.20	82,150,771.48	67,589,202.01	14,561,569.47	-
小计	216,679,340.51	218,948,017.79	159,639,145.96	59,308,871.83	-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230,443,182.66	230,443,182.66	196,634,315.42	33,797,238.92	11,628.32
其他应付款	4,239,583.19	4,239,583.19	4,239,583.19	-	-
租赁负债	104,637,662.78	108,863,291.92	66,428,887.76	42,434,404.16	-
小计	339,320,428.63	343,546,057.77	267,302,786.37	76,231,643.08	11,628.3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82.“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350,000.00	7,35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7,350,000.00	7,35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	-	7,350,000.00	7,35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二) 其他债权投资	-	687,582,815.76	-	687,582,815.7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687,582,815.76	7,350,000.00	694,932,815.7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可转让定期存单，根据存单面值和票面利率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因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天石。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通过中科算源持有本公司 15.76%的股份
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股东中科算源的子公司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件、治具	31,440.71	/	否	665,508.14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博士后培养费	56,603.77	/	否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3.20	391.4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曙光数据基础设施创新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35,528.00	-
应付账款	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	30,000.16
其他应付款	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	-	6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973,759.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57,681.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其他说明

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作废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议案：

（1）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424,153股，符合本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327人；因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失去激励对象资格或绩效考核不达标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26,164股。因此，本期实际向327名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424,153股。

（2）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1,422,570股，符合本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475人；因激励对象离职等原因失去激励对象资格或绩效考核不达标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14,362股；因有1名激励对象放弃本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权利，合计作废本期875股限制性股票。因此，本期实际向474名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1,421,695股。

（3）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127,911股，符合本期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合计117人；因激励对象离职或绩效考核不达标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16,280股。因此，本期实际向117名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127,911股。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上市前参考近期股东的入股价； (2)上市后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限制性股票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27,718,474.3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780,658.62

其他说明

1、2020 年 12 月本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该次股份支付经估计的初始公允价值为 316,844,000.00 元，摊销期限分别为 20%按 12 个月，20%按 24 个月，30%按 36 个月，30%按 48 个月。本公司已按照股份支付的相关要求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其中 2020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1,618,289.25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618,289.25 元。自 2021 年开始，公司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来计算对应股份支付金额，2021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134,739,880.17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34,739,880.17 元，2022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4,564,680.56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564,680.56 元，2023 上半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6,528,407.56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6,528,407.56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累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47,451,257.54 元。

2、2021 年 8 月，本公司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该次股份支付经估计的初始公允价值为 270,416,634.58 元，摊销期限分别为 25%按 12 个月，25%按 24 个月，25%按 36 个月，25%按 48 个月。本公司已按照股份支付的相关要求，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其中 2021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50,270,635.65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50,270,635.65 元，2022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90,994,691.28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90,994,691.28 元，2023 上半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25,235,200.88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5,235,200.88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累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66,500,527.81 元。

3、2021 年 12 月，本公司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预留部分进行授予，其授予日的公允价值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该次股份支付经估计的初始公允价值为 33,221,015.70 元，摊销期限分别为 20%按 12 个月，20%按 24 个月，30%按 36 个月，30%按 48 个月。本公司已按照股份支付的相关要求，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其中 2021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1,025,376.12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025,376.12 元，2022 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9,724,262.71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9,724,262.71 元，2023 上半年度计入管理费用 3,017,050.18 元，相应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3,017,050.18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累计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13,766,689.01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信息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告项目注释” 25. “使用权资产”、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 47. “租赁负债”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42. “租赁”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470,704.93
合计	1,470,704.93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208,236.5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1,177,752.53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二）、“流动性风险”之说明。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线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云端产品线	108,790,740.72	30,734,720.76	130,327,539.64	51,166,305.60
边缘产品线	5,238,181.25	2,504,652.18	34,009,671.19	23,754,082.84

智能计算集群系统	-	-	2,032,782.76	1,407,437.17
IP 授权及软件	-	-	619,469.03	-
其他业务	274,837.29	92,459.77	27,721.62	3,929.19
小计	114,303,759.26	33,331,832.71	167,017,184.24	76,331,754.80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48,525.76
3-12 个月	287,861,544.00
1 年以内小计	287,910,069.76
1 至 2 年	298,470,010.00
2 至 3 年	52,418,280.00
合计	638,798,359.7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0,216,290.00	54.82	75,818,269.50	21.65	274,398,020.50	365,216,290.00	47.04	78,068,269.50	21.38	287,148,020.50
其中：										
单项计提 15%	298,470,010.00	46.72	44,770,501.50	15.00	253,699,508.50	313,470,010.00	40.37	47,020,501.50	15.00	266,449,508.50
单项计提 60%	51,746,280.00	8.10	31,047,768.00	60.00	20,698,512.00	51,746,280.00	6.67	31,047,768.00	60.00	20,698,512.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582,069.76	45.18	14,594,677.20	5.06	273,987,392.56	411,241,379.24	52.96	1,168,900.00	0.28	410,072,479.24
其中：										
3 个月以内	-	-	-	-	-	388,221,525.50	50.00	-	0.00	388,221,525.50
3-12 个月	287,861,544.00	45.06	14,393,077.20	5.00	273,468,466.80	18,050,000.00	2.32	902,500.00	5.00	17,147,500.00
1-2 年	-	-	-	-	-	648,000.00	0.08	64,800.00	10.00	583,200.00
2-3 年	672,000.00	0.11	201,600.00	30.00	470,400.00	672,000.00	0.09	201,600.00	30.00	470,400.00
关联方组合	48,525.76	0.01	-	-	48,525.76	3,649,853.74	0.47	-	0.00	3,649,853.74
合计	638,798,359.76	100.00	90,412,946.70	14.15	548,385,413.06	776,457,669.24	100.00	79,237,169.50	10.20	697,220,499.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昆山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8,470,010.00	44,770,501.50	15.00	逾期 1-2 年,信用风险增加
客户 3	51,746,280.00	31,047,768.00	60.00	逾期 2-3 年,信用风险增加
合计	350,216,290.00	75,818,269.50	21.65	/

注:“客户 3”为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中“第三名”。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逾期,信用风险增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3-12 个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3-12 个月	287,861,544.00	14,393,077.20	5.00
合计	287,861,544.00	14,393,077.2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组合计提项目:2-3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3 年	672,000.00	201,600.00	30.00
合计	672,000.00	201,600.00	3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068,269.50	-	2,250,000.00	-	-	75,818,269.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8,900.00	13,425,777.20	-	-	-	14,594,677.20
合计	79,237,169.50	13,425,777.20	2,250,000.00	-	-	90,412,946.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苏昆山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50,000.00	收回货款
合计	2,250,000.0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昆山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98,470,010.00	46.72	44,770,501.50
南京市科技创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7,615,224.00	45.02	14,380,761.20
第三名	51,746,280.00	8.10	31,047,768.00
第四名	672,000.00	0.11	201,600.00

第五名	132,000.00	0.02	6,600.00
合计	638,635,514.00	99.97	90,407,230.7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34,073,702.37	630,854,670.04
合计	534,073,702.37	630,854,670.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3,015,762.33
3-12 个月	107,098,805.70
1 年以内小计	120,114,568.03
1 至 2 年	410,314,700.00
2 至 3 年	2,057,585.00
3 年以上	1,586,849.34
合计	534,073,702.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款项-下属子公司	523,237,762.33	620,23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10,624,220.04	10,624,670.04
其他	211,720.00	-
合计	534,073,702.37	630,854,670.0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90,000,000.00	3-12 个月	16.85	-
		410,000,000.00	1-2 年	76.77	-
第二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3,000,000.00	3 个月以内	2.43	-
		10,000,000.00	3-12 个月	1.87	-
第三名	押金及保证金	2,587,667.50	3-12 个月	0.48	-
		10,000.00	1-2 年	0.00	-
第四名	押金及保证金	1,992,585.00	2-3 年	0.37	-
第五名	押金及保证金	409,509.14	3-12 个月	0.08	-
		1,554,249.34	3 年以上	0.30	-
合计	/	529,554,010.98	/	99.15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41,546,868.32	-	2,141,546,868.32	2,001,546,868.32	-	2,001,546,868.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13,129,498.77	-	213,129,498.77	213,068,767.17	-	213,068,767.17
合计	2,354,676,367.09	-	2,354,676,367.09	2,214,615,635.49	-	2,214,615,635.4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寒武纪	1,530,000,000.00	120,000,000.00	-	1,650,000,000.00	-	-
雄安寒武纪	60,000.00	-	-	60,000.00	-	-
南京艾溪	2,010,000.00	-	-	2,010,000.00	-	-
苏州寒武纪	424,227.02	-	-	424,227.02	-	-
安徽寒武纪	130,000,000.00	-	-	130,000,000.00	-	-
香港寒武纪	42,641.30	-	-	42,641.30	-	-
西安寒武纪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行歌科技	120,000,000.00	-	-	120,000,000.00	-	-
南京显生	9,010,000.00	-	-	9,010,000.00	-	-
南京寒武纪	10,000,000.00	20,000,000.00	-	30,000,000.00	-	-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寒武纪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合计	2,001,546,868.32	140,000,000.00	-	2,141,546,868.32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横琴智子	770.38	-	-	-61.16	-	-	-	-	-	709.22	-
三叶虫创投	212,599,341.95	1,490,000.00	-	-1,405,841.79	-	-	-	-	-	212,683,500.16	-
小计	212,600,112.33	1,490,000.00	-	-1,405,902.95	-	-	-	-	-	212,684,209.38	-
二、联营企业											
琴智科技	468,654.84	-	-	-23,365.45	-	-	-	-	-	445,289.39	-
小计	468,654.84	-	-	-23,365.45	-	-	-	-	-	445,289.39	-
合计	213,068,767.17	1,490,000.00	-	-1,429,268.40	-	-	-	-	-	213,129,498.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34,583,407.07	22,762,863.05
其他业务	194,229.10	182,156.53	661,702.47	651,454.05
合计	194,229.10	182,156.53	35,245,109.54	23,414,317.1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194,229.10
其他业务	194,229.1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94,229.10
境内	194,229.10
按销售渠道分类	194,229.10
直销	194,229.10
合计	194,229.1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29,268.40	-1,789,863.28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0,306,944.40	-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738,787.21	30,707,980.58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521,917.81	-
合计	26,138,381.02	28,918,117.3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141,614.60	第十节 七 67 及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相关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8,841,656.17	第十节 七 6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250,000.00	第十节七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3,561.68	第十节七 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2,800.59	详见注释
减：所得税影响额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2,344.03	/
合计	95,937,289.01	/

[注]本期“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02,800.59 元为对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确认的其他收益 1,902,800.59 元。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1,286,090.4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59	-1.34	-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5	-1.58	-1.5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天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